

深圳市赛格达声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

2007 年 8 月 25 日

目 录

1、重要提示-----	3
2、公司基本情况-----	4
3、股本变动和主要股东持股情况-----	6
4、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管理情况-----	9
5、董事会报告-----	10
6、重要事项-----	13
7、财务报告-----	32
8、备查文件-----	32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2 没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

3 所有董事均出席本次会议。

4 半年度报告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5 公司负责人李成碧、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谦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魏翔应当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介绍：

(一) 法定中文名称：深圳市赛格达声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英文名称：SHENZHEN SEG.DASHENG CO.,LTD；

(二)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ST 达声

股票代码：000007

(三) 注册地址：深圳市华强北路现代之窗大厦 A 座 25 楼

办公地址：深圳市华强北路现代之窗大厦 A 座 25 楼

邮政编码：518031

电子信箱；stock0007@126.com

(四) 法定代表人：李成碧

(五) 董事会秘书：夏 斓

证券事务代表：廖 宇

联系地址：深圳市华强北路现代之窗大厦 A 座 25 楼

联系电话：0755 - 83280053

传 真：0755 - 83280089

电子信箱；stock0007@126.com

(六)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为《证券时报》

指定互联网网址：www.cninfo.com.cn

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七) 其他相关资料：

1、首次注册登记日期：1983 年 3 月 11 日，注册地：深圳市

2、最新变更注册登记日期：2006 年 11 月 20 日，注册地：
深圳市

3、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码：19217870 - x

4、税务登记证号码：国税 44030119217870x

地税 44030419217870x

二、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一)、主要财务数据与指标：(人民币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	741,928,102.79	805,877,586.43	783,402,352.15	-7.94%	-5.2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53,102,474.88	-10,503,219.88	-32,978,454.16		
每股净资产	-0.287	-0.057	-0.178		
	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利润	-23,416,049.56	-20,411,323.42	-15,367,581.38		
利润总额	-23,462,067.04	-19,550,625.92	-15,377,414.92		
净利润	-20,124,020.72	-15,346,725.11	-8,579,433.7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0,084,905.86	-16,207,422.61	-13,469,600.23		
基本每股收益	-0.109	-0.11	-0.06		
稀释每股收益	-0.109	-0.11	-0.06		
净资产收益率		-20.97%	-19.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738,173.89	16,701,813.93		-29.72%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0635	0.11		-42.27%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明细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营业外收支差额	-46,017.48
扣除所得税的影响	-6,902.62
合计	-39,114.86

(三)、按照中国字证监会《信息披露编报规则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编报的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2007年1-6月				2006年1-6月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营业利润	--	--	(0.127)	(0.127)	(19.22)	(19.22)	(0.107)	(0.107)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	--	(0.109)	(0.109)	(10.73)	(10.73)	(0.060)	(0.06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	--	(0.109)	(0.109)	(16.85)	(16.85)	(0.094)	(0.094)

第三节 股本变动和主要股东持股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股份变动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64032703	34.62%						64032703	34.62%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7,131,968	3.86%						7,131,968	3.86%
3、其他内资持股	56900735	30.76%						56900735	30.76%
其中：									
境内法人持股	56900735	30.76%						56900735	30.76%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									
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20,932,660	65.38%						120,932,660	65.38%
1、人民币普通股	120,932,660	65.38%						120,932,660	65.38%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184965363	100%						184965363	100%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时间

时间	限售期满新增可 上市交易股份数 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 数量余额	无限售条件股份 数量余额	说明
2007 年 8 月 14 日	23826477	40206226	144759137	2007 年 8 月 14 日，公司持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第二至第十名股东限售期限已满
2009 年 8 月 14 日	40206226	0	184965363	2009 年 8 月 14 日公司第一大股东广州博融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有限售条件流通股限售期已满

前 10 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 售条件股份 数量	可上市 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 交易股份数 量	限售条件
1	广州博融投资有限公司	40,206,226	2009 年 8 月 14 日	40,206,226	1、自获得上市流通权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者转让；在上述法定禁售期满后二十四个月内不上市交易。2、在前述三十六个月的限售期满后的二十四个月内，若本公司通过交易所挂牌出售该等股票，出售价格不能低于 6 元/股（若深达声股票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做除权、除息处理，上述价格按照除权、除息规则相应调整）。
2	北京电子城有限责任公司	7,684,550	2007 年 8 月 14 日	7,684,550	自获得上市流通权之日起，至少在十二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者转让。
3	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	7,131,968	2007 年 8 月 14 日	7,131,968	
4	深圳市智雄电子有限公司	4,095,000	2007 年 8 月	4,095,000	

			14 日		
5	广州市银灏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2,673,216	2007 年 8 月 14 日	2,673,216	
6	深圳三环电阻有限公司	873,600	2007 年 8 月 14 日	873,600	
7	上海致真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682,500	2007 年 8 月 14 日	682,500	
8	上海申攀商贸有限公司	500,000	2007 年 8 月 14 日	500,000	
9	上海昊硕商贸有限公司	182,500	2007 年 8 月 14 日	182,500	
10	深圳市建筑机械动力公司	3,143	2007 年 8 月 14 日	3,143	

(二)、报告期末股东持股情况：

（二）报告期内股份变动情况

股东总数		23839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期初持股数	报告期内 增减变动	期末持股数	比例	持有限售条件 股份数量	质押、冻结或 托管的股份 数量
广州博融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 非国 有法 人	40206226	0	40206226	21.74%	40206226	40206226
北京电子城有 限责任公司	境内 非国 有法 人	7684550	0	7684550	4.15%	7684550	
深圳赛格股份 有限公司	国 有 法 人	7131968	0	7131968	3.86%	7131968	
深圳市智雄电 子有限公司	境内 非国 有法 人	4095000	0	4095000	2.21%	4095000	4095000
广州市银灏实 业发展有限公 司	境内 非国 有法 人	2673216	0	2673216	1.45%	2673216	
朱彬	境内 自然 人	0	+1327900	1327900	0.72%		
龙红丹	境内 自然 人	0	+1203107	1203107	0.65%		
刘宝城	境内 自然 人	0	+1085700	1085700	0.59%		
南京佳德盛物 业有限责任公 司	境内 非国 有法	0	+923796	923796	0.5%		

	人						
郑博	境 内 自 然 人	0	+875900	875900	0.47%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数量			股份种类		
朱彬		1327900			人民币普通股		
龙红丹		1203107			人民币普通股		
刘宝城		1085700			人民币普通股		
南京佳德盛物业有限责任公司		923796			人民币普通股		
郑博		875900			人民币普通股		
许军		859100			人民币普通股		
南京市见义勇为基金会		778887			人民币普通股		
申昭娣		753802			人民币普通股		
尹顺仙		716300			人民币普通股		
王一诚		7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经函证，广州博融投资有限公司、北京电子城有限责任公司、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广州银灏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回函确认，与前十名中的其他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2、其余股东及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上述股份均不属于战略配售或一般法人配售新股的情形。

四、报告期内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第四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股份、股票期权、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的变动情况：

姓名	职务	年初持股数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	本期减持股数	期末持股数	变动原因
李成碧	董事长	0	0	0	0	
王亿鑫	董事	0	0	0	0	
王 宾	董事	0	0	0	0	
何素英	董事	0	0	0	0	
朱龙清	董事	0	0	0	0	
王洪福	董事	0	0	0	0	
蔡国麟	董事、总经理	0	0	0	0	
陈德棉	独立董事	0	0	0	0	
宋金铭	独立董事	0	0	0	0	
孙献军	独立董事	0	0	0	0	
朱汉杨	独立董事	0	0	0	0	
陈国良	监事会召集人	0	0	0	0	
李平平	职工监事	0	0	0	0	
应华东	监事	0	0	0	0	
赵 谦	总会计师	0	0	0	0	
夏 斓	董事会秘书	0	0	0	0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没有持有本公司的股票期权，亦未有被授予限制性股票。

二、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发生新聘或解聘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第五节 董事会报告

一、董事会应当对财务报告与其他必要的统计数据以及报告期内发生或将要发生的重大事项进行的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较上年同期有所减少，主要是由于酒店行业竞争激烈，价格竞争所致。

报告期内，因公司资金困难，且在房地产行业处于竞争劣势，未能启动房地产行业内的经营。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状况没有实质性改变，公司董事会计划采取的公司恢复持续经营能力的计划未能得到有效进展，目前公司就转让子公司东莞清溪山水天地度假村有限公司股权事项与多个受让方进行了谈判，但是由于该公司所拥有的土地资源有部分存在历史遗留问题，因此尚未能得到有效进展，未能签署任何实质性协议。

目前公司大部分资产均已经处于抵押、查封或轮候查封状态，而公司绝大多数债权人已经起诉或已进入执行程序，部分资产已经进入强制执行程序，考虑到公司目前净资产已经为负数，公司可能无法在经营中完成清偿债务，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二、报告期内经营情况：

（一）、报告期内总体经营情况，营业收入、营业利润及净利润的同比变动情况及引起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

项目	报告期	上年同期	变动情况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67,701,458.81	73,075,469.83	-7.35%	房地产开发收入减少
营业利润	-23,462,067.04	-13,997,788.76	- 67.61%	本期经营成本增加
净利润	-20,124,020.72	-8,579,433.77	- 134.56%	本期收入减少成本增加

注：此处净利润仅指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二)、主营业务的范围及经营状况,对占报告期营业收入 10%以上(含 10%)的行业或产品,应分别列示其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

1、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情况: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或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房地产开发	0.00	0.00	0.00%			
旅游餐饮	4,999.80	665.20	86.70%	-5.23%	-9.16%	0.58%
物业租赁及管理	1,768.10	751.20	57.51%	6.53%	65.21%	-15.09%
其他	2.20	0.00	100.00%	-87.20%	0.00%	0.00%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其中:报告期内上市公司向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销售产品和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总金额为 0 万元。

2、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广东省	4,528.10	-36.18%
福建省	2,242.00	2,846.99%

(三)、报告期内利润构成、主营业务或其结构、主营业务盈利能力未发生重大变化;

(四)、无对报告期利润产生重大影响的其他经营业务活动;

(五)、报告期内无来源于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到 10%以上(含 10%);

(六)经营中的问题与困难:

公司属于老上市公司,由于经营不良,数度进行了控制权转移,但由于在前期经营过程中亏损较大,形成的不良资产和债务较大,因此经营一直未能走上正轨。截至本报告报出之日止,公司的大部分债务已经处于诉讼状态,公司大部分资产已经被查封,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可能在经营过程中无法变现资产偿还债务。。

由于长时间的亏损,公司资金严重匮乏,加之目前房地产行业土地价格涨幅很大,受制于公司资金实力,公司迟迟不能取得土地开展房地产开发,不能启动新项目的运作。

三、报告期投资情况：

(一)、无在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或以前期间募集资金的使用延续到报告期的投资项目；

(二)、报告期内无重大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四、董事会未在招股上市文件或定期报告披露过盈利预测；公司原计划在报告期内启动债务重组工作，报告期内公司与数个债权银行进行了接触，但是由于公司债务关系复杂，未能有所进展；公司转让子公司新疆深发房地产开发投资有限公司、东莞山水天地度假村有限公司事项已经接触了多个有意受让方和合作方进行谈判协商，但由于前述两个子公司拥有的资产由于历史原因存在部分瑕疵，截至本报告报出之日止，本公司尚未就两个子公司转让事宜与任何一方达成任何意向或实质性协议；

五、公司对上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本年度经营计划未作出修改。

六、董事会预测本年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

公司董事会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预计本年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净利润为亏损。

七、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一)、2007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二)、董事会对 2006 年度财务报告的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深圳鹏城会计师事务所针对本公司 2006 年财务报告的审计报告为带强调事项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意见。强调事项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内公司发生重大亏损，导致公司净资产已为负数，且公司涉诉本息金额近 56736.4 万元，导致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董事会认为公司由于历史原因造成负债沉重，目前公司面临严重的债务危机，如果不能迅速进行债务重组，公司将面临所有资产被强制拍卖，公司经营将无法维持。

鉴于以上原因，董事会在 2006 年年度报告中提出拟采取以下应对措施以恢复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

(1)、争取尽快处置新疆深发房地产投资有限公司、东莞山水天地度假村有限公司等经营处于停滞状态或短期看不到回报的子公司，以盘活资产减少损失，以换取急需的现金；

(2)、积极与各债权单位进行沟通，尽力推进公司的债务重组工作，以减轻公司债务负担，以便快速恢复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做好现有资产的经营整合，使之快速恢复盈利能力；

(3)、积极寻求有实力的合作伙伴，争取以各种方式开展合作，以尽快增强公司经营实力，增加公司的净资产及盈利能力；

(4)、尽快启动新项目的运作，并以此形成良性资产，推动公司的资产整合迅速进行，彻底改善公司资产的状况；

目前各项计划工作仍在进行之中，但是由于公司债务关系复杂；前述两个子公司拥有的资产由于历史原因存在部分瑕疵；公司资金实力有限，截至本报告报出之日止，尚未有任何实质性进展。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治理情况：

本公司治理结构的基本框架和原则已经基本确立，相关内控制度比较完善、健全，基本上都得到落实和执行，但公司治理方面仍存在着不足，主要存在的有待改进的问题如下：

(一)、公司董事会尚未建立各专门委员会，尚未制定各专门委员会运作细则；

(二)、公司尚未依据《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办法》等的规定修订《深圳市赛格达声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条例》，《公司总裁工作制度》尚未依据修改后的《公司章程》修订；公司尚未建立《投资者管理制度》、专门的《重大事项报告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

(三)、公司 2005 年度存在股东大会审议事项先实施后审议的情形；

(四)、公司原控股股东赛格集团在后续增资过程中，利用控股股东地位就现代之窗地块与本公司签署了一系列损害本公司利益的协议。该土地所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全部由本公司支付，本公司已与赛格集团就此开展

诉讼，但是由于各种原因，本公司被二审法院改变原有判决而败诉，目前本公司仍在申诉，以求取法律救济。该事项为原公司治理结构存在明显缺陷，导致出现控制人滥用控股地位的情形。

截至本报告报出之日止，本公司已完善了相关制度；鉴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将于 2007 年 9 月到期，届时公司将依据相关制度实施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制度；公司已向相关部门就与赛格集团纠纷事项提出了申诉，但截至本报告报出之日尚未有任何结果。

二、公司 2006 年度发生亏损，未制定需要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发行新股方案。

因 2007 年半年度公司发生亏损，且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负数，因此不进行利润分配或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没有实施股权激励计划。

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1、深圳赛格集团诉讼本公司要求偿还 2000 平米房产或 2000 万元人民币，并要求新疆宏大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大地产”）履行担保责任，本公司反诉赛格集团返还 4000 万元人民币及相应利息一案。

该案于 2005 年 12 月 8 日由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03）深中法民五初字第 233 号" 一审民事判决书（以下简称"一审判决"），判决如下：（1）赛格集团与本公司签署的 92 年协议、94 年协议，赛格集团与本公司、新疆宏大签署的 2000 年协议均无效；（2）驳回赛格集团的全部诉讼请求；（3）赛格集团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返还本公司土地款 3922 万元及相应利息（利息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从付款之日起计算至还清之日止）；案件受理费合计 77.6 万元赛格集团承担 62.1 万元，本公司承担 15.5 万元。

赛格集团不服一审法院判决，于 2006 年 1 月 17 日提出上诉，上诉请求：（1）依法撤销一审判决的第一、第三项判决内容；（2）依法支持上诉人（赛格集团）在一审时提起的全部诉讼请求；（3）本案全部诉讼费用由两被上诉人（即本公司、新疆宏大）承担。

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于2006 年11 月13 日作出终审判决（2006）粤高法民一终字第93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

（1）、撤销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2003）深中法民五初字第233 号民事判决（该判决为本公司胜诉）；

（2）、深圳市赛格集团有限公司于深圳市赛格达声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于1992 年8 月15 日、1994 年7 月26 日签订的《关于将土地使用权作价投资的协议书》及《关于将土地使用权作价投资的补充协议书》，深圳市赛格集团有限公司于深圳市赛格达声股份有限公司、新疆宏大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于2000 年12 月29 日签订的《关于赛格集团有限公司2000 米房产处理的补充协议》均有效；

（3）、深圳市赛格达声股份有限公司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深圳市赛格集团有限公司支付人民币20780600 元；

（4）、驳回深圳市赛格集团有限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

（5）、驳回深圳市赛格达声股份有限公司的反诉请求；

本案一审受理费、反诉案件受理费、财产保全费、二审案件受理费合计14 万元，由本公司承担10 万元，赛格集团负担4 万元。

本判决为终审判决。

鉴于以下原因：

（1）、赛格集团与本公司就现代之窗地块签署的协议及其后续协议均未经本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属于赛格集团滥用控股股东权利，严重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协议违背本公司真实意思表示，协议应当不具备有效性；

（2）、该地块的土地出让金为本公司全额缴纳，赛格集团不能提供任何关于该地块的权属证明文件，也没有按照相关规定缴纳该地块的土地出让金，因此有关协议违背有关法律法规，该协议应当无效；

因此本公司认为二审判决无视赛格集团作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期间滥用控股股东地位，损害本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适用司法解释及法律不当；终审判决直接改原审法院判决，未给本公司提供法律救济的权利，因此本

公司已向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及最高人民法院以申诉的方式要求启动本案再审程序，以维护本公司和广大股民的利益。

2、1995 年本公司为深圳市中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浩公司”）向深圳市城市合作商业银行华强支行借款 500 万元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后因中浩公司未履行还款义务，本公司于 1999 年履行连带清偿责任。因此本公司起诉中浩公司追偿债务，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04 年 10 月 12 日作出（2004）深中法民二初字第 238 号民事判决书，判令：1、中浩公司应于本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偿还本公司代为偿还的 6,985,305.90 元；2、案件受理费由中浩公司承担。

本公司已就该代为支付款项计提全额坏帐准备，目前该案仍处于执行之中。

3、1995 年本公司为中浩公司向深圳发展银行布吉支行 150 万元借款本息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后因中浩公司未能履行还款义务，本公司履行连带清偿责任。因此本公司起诉中浩公司追偿债务，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05 年 1 月 27 日作出（2004）深福法民二初字第 3181 号民事判决书，判令：1、中浩公司应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本公司支付 2,671,559.01 元；2、中浩公司应在本判决生效之日起 10 日内向本公司支付利息，逾期则应加倍支付延迟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3、中浩公司向本公司支付代偿的评估费 18,000.00 元及其利息；4、案件受理费由中浩公司承担。

该案本公司已于以前年度就已支付 267 万元款项全额计提坏帐准备，目前该案仍在执行之中。

4、1996 年度，本公司为中浩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分行城东支行贷款 500 万元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后因中浩公司未能偿还债务，该项债务剥离至中国信达资产管理公司。中国信达资产管理公司深圳办事处向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提出恢复强制执行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1996）深中法经一初字第 478 号民事调解书。深圳中院 2002 年 8 月 12 日作出（2002）深中法执查字第 21 - 591 号执行令，要求本公司履行连带清偿责任，并查封了本公司持有的深圳市赛格达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90% 股权。

本公司依据相关事实提出了查封异议，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 2003 年 10 月 20 日作出（2003）深中法执二字第 21 - 273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1、解除对本公司持有的深圳市赛格达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83.5% 股权的冻结；2、拍卖、变卖本公司在深圳市赛格达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6.5% 的股权。目前该案仍在执行中。

本公司已在以前年度就本担保事项确认了损失。

5、深圳深信扬声器装备厂（以下简称“扬声器厂”）系本公司之非法人分支机构，由于该厂疏于监督和管理，自然人吴勇明利用保管扬声器厂公章的便利条件，假冒该厂负责人的签名并擅自使用该厂公章，先后于 1995 年、1996 年将该厂部分房产分三次用于受吴勇明实际控制的企业（深圳市豪力企业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得运来实业有限公司）向银行抵押贷款 300 万元、300 万元及 200 万元。由于吴勇明及其实际控制企业到期不归还贷款，致使扬声器厂的部分房产被查封拍卖。

本公司已就本案向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深圳中院于 2005 年 3 月 25 日作出（2005）深福法民二初字第 20 号民事判决，判决：深圳市豪力企业股份有限公司自判决生效之日起 10 日内偿还本公司 500 万元（被拍卖房产实际成交价）；深圳市得运来实业有限公司自判决生效之日起 10 日内偿还本公司 428 万元（被拍卖房产成交价为 487 万元），该案仍在执行之中。

本公司起诉扬声器厂为深圳市豪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担保 200 万元而被拍卖房产（成交价 385 万元）的案件已于 2006 年 3 月 21 日由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作出判决：（1）深圳市豪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自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本公司赔偿代偿款项 3242900 元及违约金（违约金按照万分之五标准自 2004 年 12 月 20 日计算至判决确定的还款日止），逾期则应加倍支付延迟支付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2）深圳得运来实业有限公司、吴勇明对上述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3）驳回本公司其他诉讼请求。

本公司已经申请执行，该案仍在执行之中。

本公司已经将本案涉及房产净值 14,769,994.48 元确认为损失。

6、深圳赛格集团财务公司起诉本公司偿还借款 1074 万元（分两笔为 500 万元和 574 万元），深圳市康达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承担连带责任担保一案，经福田区人民法院于 2003 年 3 月 25 日（2002）深福法经初字第 2081 号、2082 号民事判决：本公司支付借款本金 1074 万元，利息 70 万元，诉讼费 7.7 万元由本公司承担；深圳市康达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因担保时效已过，不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因赛格集团财务公司欠中国石化财务有限公司债务，中国石化财务有限公司申请代位执行（深圳中院（2003）深中法执一查第 31 - 2067 - 2070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扣押、冻结、划拨第三人本公司银行存款及其他财产，查封限额为 1074 万元及相关利息、诉讼费用。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03 年 9 月 8 日签发查封令查封了本公司持有的格兰德酒店有限公司 95% 股权及位于罗湖长岭村 D 栋住宅。目前该案仍在执行中。

7、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格股份”）于 2001 年 3 月 30 日为本公司向广东发展银行深圳分行罗湖支行（以下简称“罗湖支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 1000 万元提供质押担保。因本公司资金紧张未能归还，赛格股份履行担保责任被罗湖支行扣划人民币 1000 万元。

本公司先后归还赛格股份 110 万元，因本公司一直未能归还剩余款项，赛格股份向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就本案提起诉讼。经法院审理作出（2005）深福法民二初字第 708 号民事判决：1、判令本公司偿还赛格股份 890 万 元本金；2、判令本公司偿还赛格股份利息 73 万元；3、如本公司不能按期履行还款义务，则赛格股份有权对本公司共有之抵押房产（现代之窗大厦 A 座 16J、B 座 110、B 座 22L、裙楼 4B56、裙楼 4B57）所享有的份额（即 50% 的份额）所得价优先受偿；4、本公司、达声地产与赛格股份签署的《房产补充抵押协议书》中涉及的达声地产以共有房产（前述现代之窗房产）所享有的 50% 份额设定的抵押条款无效；5、达声地产以其对共有财产（前述现代之窗房产）享有份额部分价值的 50% 为限对本公司所负赛格股份的债务承担连带无限责任，并在履行责任后有权向本公司追偿；6、驳回赛格股份要求对本公司所持法人股优先受偿的请求；7、驳回赛格股份

对本公司拥有的赛格工业大厦 2 栋第 5 层办公用房的优先受偿权；8、驳回赛格股份的其他诉讼请求；案件受理费、财产保全费合计 10.7 万元由本公司承担。

福田区法院并查封了本公司、达声地产共有的前述现代之窗房产，查封期限为自 2005 年 6 月 9 日起两年。

赛格股份已向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强制拍卖本公司持有的（1）长春欧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100,000 股法人股；（2）江苏四环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3,801,600 股法人股；（3）上海开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30000 股法人股；

上述拍卖所得合计 858 万元在扣除相关费用 4 万元，偿还赛格股份约 854 万元，剩余款项尚未偿还。

8、以往年度，赛格股份为本公司向深圳发展银行福田支行贷款 1000 万元提供担保，因本公司未能到期偿还该贷款，赛格股份履行担保责任，被深圳发展银行福田支行扣划 1019.4 万元。

赛格股份于 2004 年 8 月向本公司及反担保方广州博融投资有限公司提起诉讼追偿债务，并冻结了广州博融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40,206,226 股。本公司、广州博融投资有限公司经与赛格股份协商，在法院的主持达成（2004）深中法民二初字第 484 号民事调解书，本公司承诺将分批偿还该债务，广州博融投资有限公司对此承担连带责任。由于本公司逾期未能偿还债款，赛格股份申请执行，深圳中院于 2005 年 3 月 28 日下达（2005）深中法执字第 276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冻结、划拨本公司银行存款；查封、扣押、拍卖、变卖本公司的财产；上述两项执行标的以人民币 10,553,226 元及其相应利息、诉讼费、执行费为限。同日，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向本公司及广州博融投资有限公司下达了（2005）深中法执字第 276 号执行令。

9、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赛格达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于 2003 年 6 月 30 日向深圳发展银行深圳人民桥支行贷款 6000 万元，贷款期限为 2003 年 6 月 30 日至 2003 年 12 月 30 日（后展期赛格至 2004 年 3 月 30 日），贷

款到期后本公司未能及时偿还贷款，该行于 2004 年 8 月 10 日向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起诉，要求达声地产偿还贷款本息并承担诉讼费用，担保人：本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新业典当有限公司、新疆宏大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贾伟承担连带担保责任。

2004 年 12 月 10 日，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判决达声地产败诉，担保人承担连带担保责任。广东省陆丰市人民法院于 2007 年 2 月 5 日作出(2006)陆法执字第 283 - 2 号民事裁定书主要内容如下：拍卖被执行人深圳市赛格达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深圳市赛格达声股份有限公司名下位于深圳市福田区现代之窗大厦裙楼 4B56、4B57；现代之窗 A 座 16J 号；现代之窗 B 座 110、22L 号；赛格工业区 104 栋 4 - 301 至 4 - 416、4 - 401 至 4 - 416（共计 32 套房产）和赛格工业大厦 2 栋第 5 层全层房产。截至本报告报出之日止该部分房产已经进行拍卖，但经本公司再三催促广东省陆丰市人民法院尚未将有关拍卖结果书面通知本公司。

该案曾经本公司第一大股东博融投资、实际控制人李成碧、本公司子公司广博地产为前述 6000 万元贷款提供新增担保，因此该行再次起诉要求新增担保人履行担保责任，2006 年 9 月 7 日，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05）深中法民二初字第 433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新增担保人履行担保责任。

10、本公司于 2004 年 12 月 29 日向深圳市商业银行上步支行贷款 2020 万元用于借新还旧，因本公司未能按照《借款合同》条款履行义务，上步支行于 2005 年 3 月 14 日向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起诉，要求本公司归还贷款本金及利息并承担诉讼费用；担保人广州博融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格兰德酒店有限公司、深圳市车路饰投资有限公司、李成碧承担连带担保责任；就本案经深圳中院审理于 2006 年 9 月 1 日作出（2005）深中法民二初字第 214 号一审判决如下：1、本公司自判决生效之日起 15 日内偿还借款 2020 万元本息；2、担保人广州博融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赛格达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深圳市格兰德酒店有限公司、深圳市车路饰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广博房地产有限公司、李成碧对上述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在代为清偿后，有权向本公司追偿债务；3、诉讼费 11 万元，保全费 10 万元由

本公司承担，前述担保人对此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本公司于 2004 年 12 月 29 日向深圳市商业银行总行营业部贷款 1250 万元用于借新还旧，后因本公司未能履行《借款合同》约定之义务，深圳市商业银行总行营业部于 2005 年 3 月 15 日向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起诉，诉讼请求为：(1) 本公司归还贷款本金及利息并承担诉讼费用，(2) 担保人：广州博融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赛格达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李成碧、深圳市车路饰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广博房地产有限公司承担连带担保责任。深圳中院已于 2006 年 7 月 27 日作出 (2005) 深中法民二初字第 213 号一审判决：(1) 本公司自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偿还商业银行总行营业部本金 1053 (已归还部分) 及利息 143 万元，(2) 担保人对前述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并在代偿后有权向本公司追偿。该案已经进入执行程序。

11、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赛格达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达声地产”) 于 2002 年 7 月 4 日向深圳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罗湖支社 (现改名为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罗湖支行) 贷款 3000 万元，于 2003 年 7 月 3 日到期，达声地产除归还 1000 万元本金及利息 489 万元外，剩余贷款未能按时偿还，2005 年 4 月 13 日罗湖支社向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 (1) 达声地产归还 2000 万元贷款本金及利息 50 万元 (2) 达声地产承担诉讼费用；(3) 担保人本公司、深圳市赛格达声投资有限公司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06 年 8 月 22 日作出 (2005) 深中法民二初字第 233 号判决：(1) 达声地产在判决生效之日期偿还罗湖支社 1717 万元 (截至判决之日实际欠款数) 及尚欠利息；(2) 本公司、深圳市赛格投资有限公司对上述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其代位清偿后，有权向达声地产追偿；(3) 驳回罗湖支社的其他诉讼请求。该案已经进入执行程序。

12、本公司于 2004 年 6 月 30 日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招商银行”) 深圳八卦岭支行贷款 397 万元用于借新还旧，后因本公司未能及时履行还款义务，招商银行八卦岭支行于 2005 年 6 月 20 日起诉至深

圳市中级人民法院，要求本公司偿还贷款本息并承担诉讼费用，担保人：深圳市赛格达声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博融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广博房地产有限公司承担连带担保责任。

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于 2006 年 1 月 10 日作出（2005）深福法民二初字第 1728 号判决：（1）本公司于判决生效十日内偿还借款 397 万元本金及其利息；（2）担保人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本公司于 2004 年 6 月 30 日向招商银行深圳上步支行贷款 495 万元用于借新还旧，后因到期未能归还贷款（已还 20 万元），招商银行上步支行于 2005 年 6 月 20 日起诉至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要求本公司偿还贷款本息并承担诉讼费用，担保人：深圳市赛格达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广州博融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广博房地产有限公司承担连带担保责任。

2006 年 1 月 10 日福田区人民法院作出（2005）深福法民二初字第 1729 号判决：（1）本公司自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偿还借款本金 475 万元及其利息；（2）担保人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13、本公司先后于 2003 年 6 月 27 日向中国银行深圳市分行借款 2250 万元，期限为 12 个月；2003 年 10 月 31 日向中国银行深圳市分行借款 4000 万元，期限为 12 个月；2003 年 9 月 19 日向中国银行深圳市分行借款 4600 万元，期限为 12 个月；2003 年 7 月 31 日向中国银行上步支行借款 2100 万元，期限为 12 个月；上述借款全部由本公司原控股股东新疆宏大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前述借款已于以前年度全部逾期未能归还。

中国银行深圳市分行、上步支行于 2005 年 9 月 19 日向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诉讼请求为：

（1）本公司偿还上述借款本金 12950 万元、利息（暂计至 2005 年 8 月 1 日）1007 万元；（2）新疆宏大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对此承担连带保证责任；（3）案件诉讼费用由本公司及新疆宏大房地产有限公司连带承担。

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06 年 7 月 24 日作出（05）深中法民二 448-451 号判决：（1）本公司自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中国银行深圳市分行偿还本金及利息；（2）新疆宏大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对上述债务承担连带清偿

责任，其代偿后有权向本公司追偿。案件受理费由本公司及新疆宏大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负担。

截至本报告报出之日止，中国银行深圳分行已经向法院申请执行生效判决。

14、本公司子公司东莞山水天地度假村有限公司向东莞工行清溪支行贷款 640 万元，并以该公司房产作为抵押，该贷款已于 2000 年前逾期，东莞工行清溪支行起诉至东莞市人民法院法院要求该公司偿还贷款本金及利息，该案于 2003 年度已经东莞市人民法院判决东莞山水天地度假村有限公司败诉，东莞工行清溪支行已经申请执行并查封该公司抵押房产。

15、本公司于 2004 年期间先后与彩田支行签订 014 号、058 号、059 号、060 号借款合同，分别向彩田支行贷款 5000 万元（期限 2004 年 7 月 - 2004 年 11 月）由深圳市赛格达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广州发展汽车城有限公司、广州汽车博览中心、上海嘉定汽配科技城有限公司、练卫飞、王蜀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向彩田支行贷款 2000 万元（期限 2004 年 12 月 - 2005 年 10 月）本公司提供现代之窗 A 座 23、24、25 楼抵押并由上海嘉定汽配科技城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向彩田支行贷款 2000 万元（期限 2005 年 1 月 - 2005 年 11 月）本公司以赛格达声停车库质押并由深圳市赛格达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上海嘉定汽配科技城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向彩田支行贷款 5000 万元（期限 2004 年 12 月 - 2005 年 10 月），本公司以现代之窗大厦裙楼 5 层及 A 座 20、21、22 楼质押并由深圳市赛格达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上海嘉定汽配科技城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因本公司未能及时还清本息，彩田支行遂向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提出起诉，诉讼请求为：1、本公司偿还上述借款本金 1.4 亿元及尚欠利息 605 万元（暂计）；2、判令实现抵押权；3、前述担保人履行各自担保责任；4、案件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

深圳中院以（2005）深中法立裁字第 151 号查封通知书，查封了上述被告广州发展汽车城有限公司所有的位于广州市天河区黄浦大道市人民制革厂的房产（2002 登记字 66787 号）；冻结被告广州发展汽车城有限公司所

持有的广州广博神龙汽车销售有限公司、广州广博红旗汽车销售有限公司、广州得利卡汽车有限公司、广州富利卡汽车贸易有限公司、广州帕萨特汽车销售有限公司、广州广博大众汽车销售有限公司、广州华南顺达汽车有限公司、广州广博丰田汽车销售有限公司股权；冻结被告广州汽车博览中心所持有的广州发展汽车城有限公司、广东金龙汽车有限公司股权；冻结被告练卫飞所持有的广州汽车博览中心股权；冻结被告王蜀所持有的广州神龙汽车销售有限公司、广州广博红旗汽车销售有限公司、广州汽车博览中心、广东金龙汽车有限公司的股权。

深圳中院于 2006 年 5 月作出(2005)深中法民二初字第 275 号、(2006)深中法民二 46-49 号判决如下：

- (1) 判令本公司偿还本金 1.4 亿元及其利息；
- (2) 判令实现抵押权；
- (3) 前述担保人履行各自担保责任；
- (4) 案件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

深圳中院于 2007 年 3 月 6 日作出(2007)深中法恢执字第 264、268、270、271 号民事裁定书并发出相应的执行令。

裁定书主要内容如下：

- (一) 查封、冻结、扣押被执行人(本公司及担保人)的财产；
- (二) 拍卖(变卖) 扣划被执行人(本公司及担保人)的财产；

执行令要求本公司在五日内履行执行生效判决，如逾期不履行，深圳中院将依法强制执行，本公司在五日内未能偿还该笔欠款。

16、本公司以往年度欠中国工商银行华强支行(以下简称“华强支行”)贷款 600 万元逾期未能偿还，后中国工商银行华强支行将上述债权转让给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深圳办事处(以下简称“东方公司”)，东方公司于 2006 年 2 月 23 日向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起诉本公司追讨债款，诉讼请求为：(1) 本公司偿还 600 万元本息；(2) 担保人广州博融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赛格达声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本公司以往年度欠华强支行 1350 万元贷款逾期未能偿还，后华强支行

将该债权转让给东方公司，东方公司于 2006 年 2 月 23 日起诉至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诉讼请求为：(1) 本公司偿还人民币本金 1350 万元及利息 117 万元；(2) 担保人广州博融投资有限公司承担连带清偿责任；(3) 出质人深圳市赛格达声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以现代之窗地下室管理权收益承担质押担保责任。

本公司以往年度欠华强支行 950 万元逾期未能偿还，后华强支行将该债权转让给东方公司，东方公司于 2006 年 2 月 23 日起诉至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诉讼请求为：(1) 本公司偿还本金 950 万元及其利息 57 万元；(2) 担保人广州博融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康达尔（集团）有限公司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本公司以往年度向华强支行贷款 1700 万元逾期未能偿还，后华强支行将该债权转让给东方公司，东方公司于 2006 年 2 月 23 日起诉到深圳中级人民法院，诉讼请求为：(1) 本公司偿还本金 1700 万元及利息 172 万元；(2) 担保人新疆宏大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17、本公司以前年度为深圳市康达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华强支行贷款 607 万元提供担保，康达尔公司逾期未能偿还该笔借款，后华强支行将该笔债权转让给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深圳办事处，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深圳办事处起诉至深圳市罗湖区人民法院，2006 年 8 月 7 日罗湖法院作出（06）深罗法民二 962 号一审判决如下：(1) 康达尔公司自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偿还借款人民币 607 万元及其利息；(2) 本公司对该笔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清偿后有权向康达尔公司追偿。案件受理费由康达尔公司和本公司共同承担。

本公司已确认担保损失。

17、其他小额诉讼（主要应付款项及小业主诉讼）：

(1) 业主诉讼（含延期交楼、办证等）约 250 起，涉及金额约 1733 万元；

(2) 本公司应付工程款案件共 7 起涉及金额约 320 万元；

(3) 本公司因拖欠货款因发的案件共计 4 起，涉及金额约 675 万元；

四、报告期内公司没有进行证券投资，也没有持有其他上市公司、金融企业及拟上市公司股权的情形：

五、报告期内无发生及无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的重大资产收购、出售及企业合并事项。

六、报告期内发生的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一)、报告期内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二)、报告期内没有发生资产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三)、公司与关联方存在非经营性债权债务往来或担保事项的,应披露形成的原因及对公司的影响。

1、关联方资金往来事项：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向关联方提供资金		关联方向上市公司提供资金	
	发生额	余额	发生额	余额
深圳市车路饰投资有限公司	60.00	0.00	0.00	69.00
合计	60.00	0.00	0.00	69.00

其中：报告期内上市公司向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提供资金占用的发生额 60 万元，余额 0 万元。

2、关联担保事项：

贷款单位	借款人	关联担保人	其他关联担保人	借款金额	借款期限
工行华强支行（东方资产管理公司）	本公司	博融投资		950	04.03.31 - 05.03.30
		博融投资、达声物业		1950	04.05.20 - 05.05.19
深圳商业银行上步支行	本公司	博融投资、达声地产、广博地产、格兰德酒店、车路饰、李成碧		2020	04.12.29 - 05.12.28
深圳商业银行总行	本公司	博融投资、达声地产、广博地产、车路饰、李成碧		1250	04.12.29 - 05.07.28
招行八卦	本公司	博融投资、达声地产、广博		869	04.07.12 -

岭支行、 上步支行		地产			05.02.12
广发银行 罗湖支行	本公司	博融投资、广博地产、格兰 德酒店		1700	05.12.31 - 06.12.03
交通银行 彩田支行	本公司	达声地产、李成碧、博融投 资、王蜀、广州汽车博览中 心		5000	04.07.07 - 04.11.04
深发行人 民桥支行	达声地产	本公司、新业典当、广博地 产、博融投资、李成碧	宏大地产、贾伟	6000	04.12.31 - 05.09.30
深发行人 民桥支行	达声地产	本公司、新业典当	宏大地产、贾伟	230	03.12.30 - 04.03.30
信用社罗 湖支行	达声地产	本公司	达声投资	1717	02.07.04 - 03.07.03
中行	本公司		宏大地产	12950	已于 04.09 前 全部到期
工行华强 支行（东 方资产管 理公司）	本公司		宏大地产	1700	03.06.20 - 04.06.19

关联关系之注释：

（1）本公司指深圳市赛格达声股份有限公司；

（2）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有深圳市赛格达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达声地产）、深圳市广博房地产有限公司（广博地产）、深圳市赛格达声物业管理有限公司（达声物业）、深圳市新业典当有限公司（新业典当）；

（3）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李成碧女士、第一大股东为广州博融投资有限公司（博融投资）、王蜀为李成碧女士之关联自然人，深圳市车路饰投资有限公司（车路饰）为博融投资之关联企业，广州汽车博览中心为王蜀

参股企业；

(4) 深圳市赛格达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达声投资)原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现为宏大地产控制;贾伟为本公司原实际控制人;新疆宏大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宏大地产)为本公司原第一大股东,前述企业及自然人目前与本公司没有会计准则规定的关联关系,但存在证监会相关文件认定的关联关系。

(四)、报告期内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信息。

七、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在报告期内没有发生、也没有以前期间发生延续到报告期的重大交易、托管、承包、租赁其他公司资产或其他公司托管、承包、租赁公司资产事项。

(二)、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延续到报告期的重大担保合同。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发生日期 （协议日）	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是或否）
深圳市康达尔股份有限公司	03.12.29	1900	连带责任担保	03.12.29-04.07.29	未履行	否
深圳市康达尔股份有限公司	03.05.29	607	连带责任担保	03.05.29-04.04.28	未履行	否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 ^{注12}			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 ^{注12}			2507			
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控股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0
报告期末对控股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	7947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 ^{注 13}	10454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 %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2507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	7947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注 13}	10454

上述对深圳市康达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担保事项经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为本公司与深圳市康达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互保协议》而产生的。

（三）在报告期内没有发生、也没有以前期间发生但延续到报告期的重大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

八、公司或持有公司股份 5% 以上（含 5%）的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的承诺事项的，公司应当披露该承诺在报告期内的履行情况。

（一）持有公司股份 5%（含 5%）的股东在报告期内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的承诺事项：

股 东 名	承诺事项	承诺履行情况	
-------	------	--------	--

称			备注
广州博融投资有限公司	1、其持有的非流通股股份自获得上市流通权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者转让；在上述法定禁售期满后二十四个月内不上市交易。2、在前述三十六个月的限售期满后的二十四个月内，若本公司通过交易所挂牌出售该等股票，出售价格不能低于 6 元/股（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至本项承诺期满前，若深达声股票做除权、除息处理，上述价格按照除权、除息规则相应调整）。3、截至 2006 年 6 月 30 日前，如果关联占用仍然未得到清偿，广州博融投资有限公司承诺将在本次股权分置改革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股权登记日前以现金方式全额偿还上述债务。	1、关于限售期及限售价格的承诺，广州博融投资有限公司已将所持股票授权身政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锁定。	

注：承诺事项指股权分置改革时作出的除法定承诺之外的其他承诺。

（二）、公司无其他承诺事项；

九、2007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十、报告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情况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07 年 5 月 14 日	公司	电话	长江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是否存在与国信重组事项，未提供资料

报告期内 5 月份，公司接到大量个人投资者电话，询问公司是否与国信存在重组事项，公司信息披露人员告知投资者应当以公司公开披露信息为准，在接待过程中没有违反公平信息披露原则。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没有受有权机关调查、司法纪检部门采取强制措施、被移送司法机关或追究刑事责任、中国证监会稽查、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证券市场禁入、通报批评、证券市场禁入、认定为不适当人选、被其他行政管理部门处罚及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形；也没有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对公司检查的情形。

十一、报告期内刊登的临时公告：

1、2007 年 1 月 17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的《关于更换股权分置改革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公告》；

2、2007 年 3 月 22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的《重大诉讼进展公告》；

3、2007 年 3 月 26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的《董事会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4、2007 年 3 月 27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的《重大诉讼进展公告》；

5、2007 年 4 月 11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的《董事会致歉公告》，《业绩修正预告》；

6、2007 年 4 月 19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的《董事会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7、2007 年 4 月 20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的《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定期）会议决议公告》，《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定期）会议决议公告》，《业绩预亏公告》，《董事会关于股票交易实行其他特别处理的公告》，《召开 2006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

8、2007 年 4 月 27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的《业绩预亏公告》；

9、2007 年 4 月 30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的《董事会关于股票临时停牌的公告》；

10、2007 年 5 月 8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的《董事会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11、2007 年 5 月 11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的《董事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专项工作投资者联系方式的公告》；

12、2007 年 5 月 16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的《董事会关于股票临时停牌的公告》；

13、2007 年 5 月 19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的《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14、2007 年 5 月 21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的《董事会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15、2007 年 5 月 24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的《董事会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16、2007 年 5 月 30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的《董事会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17、2007 年 6 月 2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的《董事会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18、2007 年 6 月 7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的《重大诉讼进展公告》、《董事会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19、2007 年 6 月 13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的《董事会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20、2007 年 6 月 27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自查报告和整改计划》、《董事会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21、2007 年 6 月 29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召开 200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22、2007 年 6 月 29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的《董事会关于第一大股东广州博融投资有限公司所持本公司股份冻结事项的公告》；

第七节 财务报告

一、2007 半年度比较式利润表、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报表附注（附后）。

二、2007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第八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签名的半年度报告文本；

（二）、载有单位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告文本；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其他有关资料。

(本页无正文，为 2007 年半年度报告签字页)

深圳市赛格达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7 年 8 月 25 日

深圳市赛格达声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七年中期财务报告 (未经审计)

二〇〇七年八月二十四日

目 录	页 次
一、资产负债表	3-4
二、利润及利润分配表	5
三、现金流量表	6-7
四、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8-9
五、财务报表附注及其他说明事项	10-62

资 产 负 债 表

2007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赛格达声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2007-6-30		2006-12-31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3,002,864.36	14,615,349.79	22,451,327.84	3,062,062.9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699,283.42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3,003,205.80		27,240,393.85	
预付款项	67,929,394.50		78,839,245.7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其他应收款	80,722,759.98	138,498,152.17	81,346,842.15	139,182,843.7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55,895,722.54		56,124,482.6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706,262.03		1,717,449.03	
流动资产合计	242,260,209.21	153,113,501.96	268,419,024.69	142,244,906.7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216,800.00	296,507,494.39	3,216,800.00	296,507,494.39
投资性房地产	125,698,684.50	99,225,149.07	127,471,416.88	100,640,418.33
固定资产	246,173,843.22	76,086,909.72	254,418,314.01	77,663,532.12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0,188,923.57	153,833.18	10,362,360.29	166,833.20
开发支出				
商誉	26,623,205.54	22,131,700.00	26,623,205.54	22,131,700.00
长期待摊费用	86,080,515.37		90,747,726.44	27,977.62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85,921.38		2,143,504.3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99,667,893.58	494,105,086.36	514,983,327.46	497,137,955.66
资产总计	741,928,102.79	647,218,588.32	783,402,352.15	639,382,862.38

资 产 负 债 表 (续)

2007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赛格达声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2007-6-30		2006-12-31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80,422,862.63	390,962,705.43	480,422,862.63	390,962,705.43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41,292,844.79	66,460.00	47,353,316.78	66,460.00
预收款项	3,972,664.77	570,000.00	4,366,842.19	1,108,030.8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5,713,983.87	1,116,918.59	5,586,895.86	1,185,606.35
应交税费	41,921,234.45	447,496.65	46,589,559.74	947,656.41
应付利息	89,159,034.92	70,872,931.61	70,878,428.80	56,698,423.87
其他应付款	62,432,435.27	240,229,490.01	86,616,729.96	231,388,537.16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530,000.00	2,530,000.00	2,530,000.00	2,53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727,445,060.70	706,796,002.29	744,344,635.96	684,887,420.1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10,063,250.34		10,063,250.34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34,341,133.25	34,341,133.25	34,341,133.25	34,341,133.25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4,404,383.59	34,341,133.25	44,404,383.59	34,341,133.25
负债合计	771,849,444.29	741,137,135.54	788,749,019.55	719,228,553.3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84,965,363.00	184,965,363.00	184,965,363.00	184,965,363.00
资本公积	78,777,373.97	78,777,373.97	78,777,373.97	78,777,373.97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15,103,687.25	8,998,897.98	15,103,687.25	8,998,897.9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31,948,899.10)	(366,660,182.17)	(311,824,878.38)	(352,587,325.93)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3,102,474.88)	(93,918,547.22)	(32,978,454.16)	(79,845,690.98)
少数股东权益	23,181,133.38		27,631,786.76	
所有者权益合计	(29,921,341.50)	(93,918,547.22)	(5,346,667.40)	(79,845,690.98)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总计	741,928,102.79	647,218,588.32	783,402,352.15	639,382,862.38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 润 表

2007年1-6月

编制单位：深圳市赛格达声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07年1-6月		2006年1-6月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一、营业总收入	67,701,458.81	8,505,400.60	73,075,469.83	10,094,915.08
其中：营业收入	67,701,458.81	8,505,400.60	73,075,469.83	10,094,915.0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91,394,945.74	22,451,835.91	93,486,793.25	23,080,380.18
其中：营业成本	14,163,990.79	2,185,198.74	15,552,154.18	1,980,199.9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4,147,066.90	937,624.99	4,425,223.19	1,020,490.98
销售费用	32,230,833.91		33,990,379.01	
管理费用	23,441,487.89	5,313,114.24	20,163,125.93	4,343,155.16
财务费用	18,763,194.81	14,768,928.96	16,909,703.86	12,214,568.93
资产减值损失	(1,351,628.56)	(753,031.02)	2,446,207.08	3,521,965.1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99,283.42)		143,742.0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77,237.87		4,900,000.00	4,900,00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17.08)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3,416,049.56)	(13,946,435.31)	(15,367,581.38)	(8,085,465.10)
加：营业外收入	138,936.62	20,287.60	401,106.81	5,725.84
减：营业外支出	184,954.10	3,400.00	410,940.35	959.7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3,462,067.04)	(13,929,547.71)	(15,377,414.92)	(8,080,699.00)
减：所得税费用	1,112,607.06	143,308.53	(1,379,626.1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574,674.10)	(14,072,856.24)	(13,997,788.76)	(8,080,699.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0,124,020.72)	(14,072,856.24)	(8,579,433.77)	(8,080,699.00)
少数股东损益	(4,450,653.38)		(5,418,354.99)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09)		(0.060)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09)		(0.060)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 金 流 量 表

2007年1-6月

编制单位：深圳市赛格达声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07年1-6月		2006年1-6月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1,404,933.32	10,033,939.40	71,169,853.33	12,974,268.29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124,344.58	23,400,623.44	19,216,100.16	21,551,541.0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5,529,277.90	33,434,562.84	90,385,953.49	34,525,809.3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0,273,855.46	183,779.70	17,506,788.87	37,019.2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477,211.01	1,192,302.55	13,020,060.15	1,206,332.04
支付的各项税费	9,807,804.83	1,692,524.98	5,043,618.64	1,087,056.9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8,232,232.71	18,194,190.77	38,113,671.90	24,268,118.0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3,791,104.01	21,262,798.00	73,684,139.56	26,598,526.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738,173.89	12,171,764.84	16,701,813.93	7,927,283.1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00,000.00		3,680,000.00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77,237.87		4,900,000.00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12,969.19		2,383,846.37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90,207.06	-	10,963,846.37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13,186.32		14,089,394.64	-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6,360.89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13,186.32	-	14,245,755.53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77,020.74	-	(3,281,909.16)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610,170.80	74,764.6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18,477.98	618,477.98	1,244,405.64	562,136.2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2,598.94	2,598.9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18,477.98	618,477.98	5,907,175.38	639,499.8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8,477.98)	(618,477.98)	(5,907,175.38)	(639,499.8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17.0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796,199.57	11,553,286.86	7,512,729.39	7,287,783.2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706,632.5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502,832.13	11,553,286.86	7,512,729.39	7,287,783.26

现 金 流 量 表 (续)

2007年1-6月

编制单位：深圳市赛格达声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07年1-6月		2006年1-6月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4,574,674.10)	(14,072,856.24)	(20,121,588.68)	(15,385,519.10)
加：资产减值准备	(1,351,628.56)	(753,031.02)	2,446,207.08	4,017,309.4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1,547,527.54	2,991,891.66	11,804,674.38	3,292,794.13
无形资产摊销	173,436.72	13,000.02	527,909.34	146,123.0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530,553.45	27,977.62	3,987,323.9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减：收益）	3,868.7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减：收益）	399,283.42		(143,742.04)	
财务费用（减：收益）	18,763,194.81	14,768,928.96	16,909,703.86	12,214,568.93
投资损失（减：收益）	(677,237.87)		(4,900,000.00)	(100,325.4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减：增加）	457,582.92		(253,576.5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减少）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228,760.13		(996,645.27)	0.0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29,645,455.11	1,121,057.83	447,744.78	(5,311,204.3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27,407,948.38)	8,074,796.01	6,993,803.06	9,053,536.58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738,173.89	12,171,764.84	16,701,813.93	7,927,283.10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8,502,832.13	14,615,349.79	11,775,078.05	7,441,507.8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5,706,632.56	3,062,062.93	4,262,348.66	153,724.6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净增加额	12,796,199.57	11,553,286.86	7,512,729.39	7,287,783.26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07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赛格达声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84,965,363.00	78,777,373.97		15,103,687.25	(311,824,878.38)	27,631,786.76	(5,346,667.40)
加：会计政策变更							0.00
前期差错更正							0.00
二、本年初余额	184,965,363.00	78,777,373.97	0.00	15,103,687.25	(311,824,878.38)	27,631,786.76	(5,346,667.4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0.00	0.00	0.00	0.00	(20,124,020.72)	(4,450,653.38)	(24,574,674.10)
（一）净利润					(20,124,020.72)	(4,450,653.38)	(24,574,674.10)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0.00
2、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0.00
3、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0.00
4、其他							0.00
上述（一）和（二）小计	0.00	0.00	0.00	0.00	(20,124,020.72)	(4,450,653.38)	(24,574,674.10)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的资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0.00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0.00
3、其他							0.00
（四）利润分配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提取盈余公积							0.00
2、对所有者的分配							0.00
3、转增资本							0.00
4、其他							0.00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0.00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0.00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0.00
4、其他							0.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184,965,363.00	78,777,373.97	0.00	15,103,687.25	(331,948,899.10)	23,181,133.38	(29,921,341.50)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07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赛格达声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上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43,593,664.00	120,149,072.97		15,103,687.25	(190,952,953.17)	20,608,968.73	108,502,439.78
加：会计政策变更							0.00
前期差错更正							0.00
二、本年初余额	143,593,664.00	120,149,072.97	0.00	15,103,687.25	(190,952,953.17)	20,608,968.73	108,502,439.7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0.00	0.00	0.00	0.00	(8,579,433.77)	(5,418,354.99)	(13,997,788.76)
（一）净利润					(8,579,433.77)	(5,418,354.99)	(13,997,788.76)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0.00
2、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0.00
3、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0.00
4、其他							0.00
上述（一）和（二）小计	0.00	0.00	0.00	0.00	(8,579,433.77)	(5,418,354.99)	(13,997,788.76)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的资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0.00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0.00
3、其他							0.00
（四）利润分配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提取盈余公积							0.00
2、对所有者的分配							0.00
3、转增资本							0.00
4、其他							0.00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0.00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0.00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0.00
4、其他							0.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143,593,664.00	120,149,072.97	0.00	15,103,687.25	(199,532,386.94)	15,190,613.74	94,504,651.02

财务报表附注

2007 年中期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一、公司简介

深圳市赛格达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系根据国家有关的法律规定，经深圳市人民政府办公厅深府办（1988）1594号文批准，于1988年11月21日在深圳赛格集团所属的达声电子有限公司基础上改制成立；1992年4月13日经中国人民银行深圳经济特区分行批准，本公司发行人民币普通股票并于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本公司领取深企法字00332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人民币184,965,363.00元。

本公司主要的经营范围包括：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外申报）；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自有物业租赁；环保产品的技术开发；信息咨询（不含限制项目）；项目投资（不含限制项目）；房地产开发；酒店经营等。

二、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合并会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声明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的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财务信息。

2. 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3. 会计年度

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制，即自公历每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进行会计确认、计量和报告。在对会计要素进行计量时，一般采用历史成本，对于采用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公允价值计量的，以所确定的会计要素金额能够取得并可靠计量为基础。

6. 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本公司年度内发生的非本位币经济业务,按业务发生当月一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市场汇价的中间价(“市场汇价”)折合为人民币记账。年度终了,货币性项目中的外币余额概按近似当日市场汇价进行调整,由此产生的折合人民币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与购建固定资产等直接有关的汇兑损益在资产尚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计入购建固定资产的价值。

7. 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为本公司持有的年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 坏账核算方法

(1) 坏账损失确认的标准

因债务人破产,依照法律程序清偿后,确定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

因债务人死亡,既无遗产可供清偿,又无义务承担人,确定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

因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并且有确凿证据表明无法收回或收回的可能性不大的应收款项。

(2) 坏账损失的核算方法

坏账损失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准备按资产负债表日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

不包含关联公司往来款项)余额之可收回性计提。公司根据以往的经验、债务单位的实际财务状况和现金流量情况以及其他相关信息,先对可收回性与其他款项存在明显差别的应收款项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再对其余的应收款项按账龄分析法计提一般坏账准备。一般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如下:

逾期时间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含 1 年)	5%
1-2 年 (含 2 年)	10%
2-3 年 (含 3 年)	20%
3 年以上	50%

(3) 对关联公司往来款项坏账准备按余额百分比法计提,规定的提取比例为 5%~10%,计提的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9.存货核算方法

(1) 存货分为原材料、在产品、低值易耗品、在建开发产品、开发产品、出租开发产品、库存商品等七大类。各类存货的取得以实际成本计价,发出存货的成本以加权平均法计算确定;

(2) 开发用土地:系本公司购置用于开发房地产的土地,项目整体开发时,全部转入在建开发产品;项目分期开发时,将分期开发用地部分转入在建开发产品,后期未开发土地仍保留在本项目;

(3) 公共配套施费按实际完工成本计入在建开发产品,房地产项目完工时根据预计发生成本计入完工开发产品;

(4) 出租开发产品按预计可使用年限分期摊销;

(5) 公用设施专用基金按开发产品除地价以外的建设总投资百分之二的比例提取;

(6) 质量保证金根据合同约定的金额计入完工开发产品成本同时计入应付账款,待保证期过后根据实际情况和合同约定支付。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采用一次摊销或分次摊销法摊销。

年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法计价。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对存货因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预计其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按单个

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的存货跌价损失计入当年度损益。

10. 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的确认

交易性金融资产

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 取得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或回购；B 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 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 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B 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2)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

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直接在所有者权益内确认，并在该项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对持有至到期的投资及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的初始及终止确认

当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条款的其中一方时，确认相应的金融资产。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时，终止确认该项金融资产。如果转移前后该金融资产未来现金流量净现值及时间分布的波动使公司面临的风险发生了实质性改变，则表明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

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时，如果公司放弃了对该项金融资产的控制，则终止确认该项金融资产；如果公司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确认相应的负债。

(4) 金融资产的减值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贷款及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发生减值时，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按照该金融资产的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大幅下降(达到或超过20%)；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通常是指该资产的公允价值持续低于其成本达到或超过6个月的情形)，则该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了减值。

划分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其转回金额不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确认后，如果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11. 投资性房地产核算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1）投资性房地产的确认

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投资性房地产。

（2）投资性房地产的初始计量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1) 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2) 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3) 以其他方式取得的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按相关会计准则规定确定。

4) 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投资性房地产的确认条件的计入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否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

公司以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相同的折旧或摊销政策。

（4）处置

1)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

2) 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投资性房地产毁损时，将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余额计入当期损益。

（5）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处理

资产负债日在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全面清查的基础上，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投资性房地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提取减值准备，提取时按单个投资性房地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确定，计提的减值准备日后不得转回。

12. 长期投资核算方法

(1) 初始计量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是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确定为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如果购买方在购买日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吸收合并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控股合并的其差额计入留存收益。

2)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确定。

（2）后续计量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确认投资收益，仅限于被投资单位接受投资后产生的累积净利润的分配额，所获得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超过上述数额的部分作为初始投资成本的收回。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但不构成控制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以成本法下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作为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投资企业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投资企业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投资企业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投资企业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并据以确认投资损益。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

因减少投资等原因对被投资单位不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改按成本法核算，并以权益法下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作为按照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3) 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13. 固定资产计价和折旧方法

(1) 固定资产标准：是指公司拥有的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2) 固定资产计价：以实际成本计价，对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手续的固定资产以账面实际发生的成本暂估入账，待固定资产办理了工程竣工决算手续后，再予以调整其账面价值；对接受的债务人以非现金资产抵偿债务方式取得的固定资产，或以应收债权换入固定资产的，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非货币性交易换入的固定资产，如果该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以公允价值计价，如果交换不具有商业实质或换入资产和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计价。

(3) 固定资产折旧方法：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平均计算，并根据固定资产类别的原值、估计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残值(原值的 5%)确定其折旧率。各类折旧率如下：

类 别	预计使用年限(年)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40	2.38%
固定资产装修	5-10	10-20%
通用设备	10	9.5%
运输设备	6	15.83%
电子设备	5	19%

其他	5	19%
----	---	-----

(4)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且终止确认被替

换部分的账面价值；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5) 固定资产的减值

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价。对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原因导致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按单项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资产减值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6) 固定资产的处置

企业出售、转让、报废固定资产或发生固定资产毁损，将处置收入扣除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

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盘亏造成的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4. 在建工程核算方法

(1)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在建工程达到设定地点及设定用途并交付使用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建造期间所发生的借款利息及其相关费用计入在建工程成本。

(2)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年末，对在建工程进行全面检查，若在建工程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3年内不会重新开工，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上，还是在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给企业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或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按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5. 无形资产计价和摊销方法

无形资产是指公司拥有或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专利权、专有技术、商标权、土地使用权等。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无形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按预计的使用寿命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本公司的无形资产具体项目及摊销期限如下：

(1)土地使用权,合同或产权证中有规定使用期限的,按规定的受益期限摊销;合同中未规定使用期限的,按十年摊销。

(2)特许经营权,按合同中规定的受益期限摊销。

年末,单个固定资产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法计价。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系按单个固定资产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原因,导致产生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提取,预计的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年度损益类账项。固定资产减值准备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1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主要为预计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费用支出，按照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

17. 预计负债

确认原则：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负债：

- (1) 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4) 确认的预计负债金额是清偿负债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

确认的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

18. 借款费用的核算方法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借款费用包括借款而发生的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和辅助

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本公司为开发房地产物业、购建固定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以下三个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房地产开发成本或所购建固定资产的成本：

资产支出（只包括为开发房地产、购建固定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已经发生；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本公司为开发房地产、购建固定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满足上述资本化条件的，在房地产物业竣工、购建的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予以资本化，计入房地产开发成本或所购建固定资产的成本。如果开发房地产物业、购建固定资产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含3个月），将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当开发房地产物业、购建的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停止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直接计入财务费用。

(3)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本公司满足上述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系根据至当期末止开发房地产、购建固定资产累计支出加权平均数及资本化率计算确定。

(4)其他借款费用均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财务费用。

19. 资产减值

公司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等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公司按单项资产或资产组对其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如果估计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则按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对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在每个会计年度均进行减值测试。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其账面价值按照合理的方法分配到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并对被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如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少于其账面价值，减值损失将首先冲减分配到该资产

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然后再按照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的比例进行分配。

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的净额与预期从该资产的持续使用和使用寿命结束时的处置中形成的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中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市场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公允价值。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期间不予转回。

20. 收入确认原则

（1）商品销售：公司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对该商品不再保留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与交易相关的价款可以收到，与收入相关的商品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确认收入的实现。

（2）房地产销售：在开发产品已经完工并验收合格，签订了销售合同并履行了合同规定的义务，即开发产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公司不再对该项目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相关的收入基本已经收到或取得了收款的证据，并且该项目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3）出租开发产品：按合同、协议约定向承租方在付租日期应收的租金确认为营业收入的实现。

（4）提供劳务：劳务已经提供，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计算，其经济利益能够流入，确认收入的实现。

（5）物业管理：在物业管理服务已经提供，与物业管理服务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与物业管理服务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物业管理收入的实现。

21. 所得税

（1）所得税的处理方法

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

（2）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递延税项是由于财务报表中资产及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用于计算应税利润的相应税基之间的

差额所产生的预期应付或可收回税款。

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暂时性差异与适用所得税税率计算的结果，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及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

一般情况下，所有应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均予确认，而递延所得税资产则只能在未来应纳税利润足以用作抵销暂时性差异的限度内，才予以确认。如果暂时性差异是由商誉，或在某一既不影响纳税利润、也不影响会计利润的交易（除了实际合并）中的其它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下产生的，则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则不予确认。

对合营公司及联营公司投资，以及在合营公司的权益产生的应税暂时性差异会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公司能够控制这些暂时性差异的转回时间，而且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将来很可能不会转回的情况则属例外。

公司在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核查，并且在未来不再很可能有足够纳税所得以转回部份或全部递延所得税资产时，按不能转回的部份扣减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只有在与它们相关的所得税是由同一个税务机构征收，并且公司打算以净额结算其当期所得税资产及负债时才互相抵销。

（3）所得税费用的确认和计量

递延所得税是以预期于相关资产实现或相关负债清偿当期所使用的所得税率计算，递延所得税通常计入损益。

在计算确定当期所得税（即当期应交所得税）以及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的基础上，将两者之和确认为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或收益），但不包括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的所得税影响。

（4）递延所得税的特殊处理

1）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递延所得税

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相关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形成暂时性差异的，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2）企业合并中产生的递延所得税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负债的入账价值与其计税基础的差异形成的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调整企业合并中所确认的商誉。

3) 按照税法规定允许用以后年度所得弥补的可抵扣亏损以及可结转以后年度的税款, 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2. 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采用权益结合法核算,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购买日采用购买法核算。

(2)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方取得被合并方的资产和负债, 按照合并日的账面价值来计量。合并方付出对价超过被合并方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冲减资本公积, 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 调整留存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母子公司关系的, 母公司编制合并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

(3)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应当按照公允价值来计量。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确认为商誉; 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负价差), 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形成母子公司关系的, 母公司设置备查簿, 记录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子公司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 编制合并报表时, 以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财务报表做调整。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形成母子公司关系的, 母公司编制购买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

23.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财务报表原则

本公司合并会计报表系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的要求, 以本公司和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会计报表以及其他有关资料为依据, 合并各项目数额予以编制。

(2) 编制方法

1)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 根据其他相关资料, 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 由母公司编制;

2) 母公司统一子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使其保持一致;不一致的按照母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三、税项

本公司主要适用的税种和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 率
增值税	商品销售收入	17%
营业税	物业管理、物业租赁、劳务收入、转让无形资产、销售不动产收入、其他业务收入	5%
营业税	工程施工收入	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增值税、营业税额	1%-7%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营业税额	3%
土地增值税 *1	转让房地产所取得的增值额	30%-60%
企业所得税 *2	应纳税所得额	15%或 33%
房产税	房产原值的 70%	1.2%

*1 根据深圳市人民政府深府办函[2005]93 号、深圳市地方税务局深地税发【2005】521 文的规定,从2005 年11 月1 日起,对在深圳市从事房地产开发和房地产转让并取得收入的单位和个人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增税暂行条例》的有关规定征收土地增值税;对房地产开发企业采取“先预征、后清算、多退少补”的征收方式,即在项目全部竣工结算前转让房地产取得销售收入的先按预征率征收税款(转让别墅、度假村、酒店式公寓的按销售收入的1%预征,转让其他房地产的按销售收入的0.5%预征),待工程全部竣工,办理结算后再进行清算,多退少补税款。

*2 合并报表范围内注册地为深圳市的公司,企业所得税均为 15%,其他公司企业所得税均为 33%。

四、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1) 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自2007 年1 月1 日起执行新的《企业会计准则》,根据新《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对会计政策进行了相应修改，并按《企业会计准则第38号——首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五条至第十九条的规定进行了追溯调整，并追溯调整了上年同期利润表和可比资产负债表，同时按《企业会计准则第38号——首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二十一条对财务报表项目比较数据的列报进行了调整。

（2）会计估计变更以及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本公司无会计估计变更及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五、控股子公司及合营企业

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概况列示如下：

公司名称	注册地点	注册资本	投资金额	直接或间接拥有权益（%）	经营范围
新疆深发房地产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乌鲁木齐	10,000,000.00	9,000,000.00	90	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等
深圳市赛格达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深圳	28,000,000.00	28,000,000.00	100	在合法取得土地使用权范围内单项开发经营业务
深圳市赛格达声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	3,000,000.00	3,000,000.00	100	物业管理，企业信息咨询，机动车停放业务；
深圳市新业典当有限公司	深圳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	质押典当；房地产抵押典当；限额内绝当物品等
深圳市格兰德假日俱乐部有限公司	深圳	20,000,000.00	20,000,000.00	100	旅游饭店管理及游泳项目管理；承包管理酒店类企业等；
深圳市格兰德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	5,000,000.00	5,000,000.00	100	旅游饭店业管理及旅游项目管理；企业信息咨询（不含限制项目）；
深圳市格兰德酒店有限公司	深圳	50,000,000.00	50,000,000.00	100	经营旅游业及配套的中西餐、茶艺、美容美发等；
东莞市清溪山水天地渡假村有限公司	东莞	90,000,000.00	69,003,000.00	76.67	卡拉OK厅、歌舞厅、住宿、中西餐、美容、美发、桑拿、果树种植、农副产品加工、养殖等
深圳市广博房地产有限公司	深圳	15,000,000.00	13,500,000.00	90	在合法取得土地使用权范围内单项开发经营业务
厦门亚洲海湾投资有限公司	厦门	40,000,000.00	20,000,000.00	50	对酒店的投资；其他法律法规未禁止或未规定需要经审批的项目，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
厦门亚洲海湾大酒店	厦门	51,000,000.00	--	--	从事酒店的建设及经营管理

六、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货币资金的期末余额明细列示如下：

	2007-06-30			2006-12-31		
	原 币	汇 率	折合本位币	原 币	汇 率	折合本位币
现金						
--人民币	1,158,530.31	1.00	1,158,530.31	1,230,849.28	1.00	1,230,849.28
银行存款						
--人民币*1	25,067,075.83	1.00	27,374,436.56	14,451,226.25	1.00	14,451,226.25
--港币	2,597.12	0.9744	2,530.63	1,658.93	1.0042	1,665.90
--美元	1,567.92	7.6155	11,940.49	614.55	7.8095	4,799.31
小计			27,388,907.68			14,457,691.46
其他货币资金*2						
--人民币	4,455,426.37	1.00	4,455,426.37	6,762,787.10	1.00	6,762,787.10
合 计			33,002,864.36			22,451,327.84

*1 银行存款中使用受限部分金额为 68,306.14 元，系法院查封银行账户造成。

*2 其他货币资金期末余额明细列示如下：

项 目	金 额	用 途
保证金存款	4,431,726.09	按揭保证金存款
信用卡消费存款	23,700.28	信用卡消费未达账项
合 计	4,455,426.37	

2.交易性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的期末余额明细列示如下：

类别	2007-06-30	2006-12-31
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	300,000.00
公允价值变动	--	399,283.42
合 计	--	699,283.42

3.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账龄分析列示如下:

账 龄	2007-06-30			2006-12-31		
	金 额	占该账项 金额 %	坏账准备	金 额	占该账项 金额 %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3,101,234.55	29.79	155,061.73	28,617,677.40	75.31	1,430,883.87
1 年至 2 年	8,666.45	0.08	866.65	6,806.03	0.02	680.60
2 年至 3 年	61,541.47	0.59	12,308.29	59,343.61	0.16	11,868.72
3 年以上	7,238,886.00	69.54	7,238,886.00	9,315,586.00	24.52	9,315,586.00
合 计	10,410,328.47	100	7,407,122.67	37,999,413.04	100	10,759,019.19
净 额	3,003,205.80			27,240,393.85		

其中欠款金额前五名的合计数:

所欠金额	所占比例
2,318,053.80	22.27%

应收帐款本期核销坏账 2,076,700 元,均为帐龄在 5 年以上且存在债务人无法联系或公司被注销的情况。因被核销款项以前年度已全额计提坏帐准备,因此对本期损益无影响。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中无持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股份的股东欠款。

4.预付账款

预付账款的账龄分析列示如下:

账 龄	2007-06-30	2006-12-31
1 年以内	67,866,020.10	78,761,005.73
1-2 年	63,374.40	78,240.00
合 计	67,929,394.50	78,878,327.73

本公司尚无预付持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5.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账龄分析列示如下:

账 龄	2007-06-30	2006-12-31
-----	------------	------------

深 圳 市 赛 格 达 声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二〇〇七年中期财务报告

	金 额	占该账项 金额 %	坏账准备	金 额	占该账项 金额 %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37,786,652.57	28.02	5,701,113.24	37,745,182.43	27.29	5,706,553.11
1-2 年	58,247,910.56	43.16	16,346,455.50	60,049,392.33	43.42	17,247,196.37
2-3 年	14,736,825.59	10.92	12,096,161.63	14,447,868.23	10.45	11,651,682.95
3 年以上	24,156,273.45	17.90	20,061,171.82	26,069,366.29	18.84	22,359,534.70
合 计	134,927,662.17	100	54,204,902.19	138,311,809.28	100	56,964,967.13
净 额	80,722,759.98			81,346,842.15		

本公司于本期末累计计提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比例较大（50%以上）主要明细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计提余额	计提原因
东莞市凯成电子有限公司	14,739,139.73	14,739,139.73	收回可能性较小
深圳市中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2,489,257.31	12,489,257.31	收回可能性较小
深圳市豪力股份有限公司	9,121,910.98	9,121,910.98	收回可能性较小
深圳市得运来实业有限公司	4,375,633.47	4,375,633.47	收回可能性较小
深圳凯悦芳德皇朝啤酒城	1,171,848.72	1,171,848.72	收回可能性较小
达声陕西总公司	642,442.76	642,442.76	收回可能性较小
深圳市国元赛格资产管理公司	604,000.00	604,000.00	收回可能性较小
李万源	470,072.63	470,072.63	收回可能性较小
合 计	43,614,305.60	43,614,305.60	

其中欠款金额前五名的合计数：

所欠金额	所占比例	款项性质
58,691,029.22	43.50%	往来款

其他应收款本期核销坏账 2,683,632.91 元 ,均为帐龄在 5 年以上且存在债务人无法联系或公司被注销的情况。因被核销款项以前年度已全额计提坏帐准备，因此对本期损益无影响。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中无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欠款。

6. 存货及存货跌价准备

	2007-06-30			2006-12-31		
项 目	金 额	跌价准备	净 额	金 额	跌价准备	净 额

深圳市赛格达声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七年中期财务报告

原材料	1,011,507.69	11,553.84	999,953.85	1,658,209.32	11,553.84	1,646,655.48
低值易耗品	167,576.25	66,540.15	101,036.10	199,495.54	66,540.15	132,955.39
在建开发产品*1	33,818,739.25	4,623,048.84	29,195,690.41	33,358,217.10	4,623,048.84	28,735,168.26
开发产品*2	25,439,381.42	--	25,439,381.42	25,439,381.42	--	25,439,381.42
库存商品	255,872.67	96,211.91	159,660.76	266,534.03	96,211.91	170,322.12
合 计	60,693,077.28	4,797,354.74	55,895,722.54	60,921,837.41	4,797,354.74	56,124,482.67

存货跌价准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原材料	11,553.84	--	--	11,553.84
低值易耗品	66,540.15	--	--	66,540.15
在建开发产品*1	4,623,048.84	--	--	4,623,048.84
库存商品	96,211.91	--	--	96,211.91
合 计	4,797,354.74	--	--	4,797,354.74

*1 在建开发产品

项目	完工 进度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七千亩荒山绿化一期工程*		28,735,168.26	460,522.15	--	29,195,690.41
山水天地山庄别墅	5%	4,623,048.84	--	--	4,623,048.84
合 计		33,358,217.10	--	--	33,818,739.25

*2 开发产品

开发产品期末余额明细列示如下：

项目名称	竣工时间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转出	期末余额
星海华庭	2005 年 9 月	25,439,381.42	--	--	25,439,381.42

7.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07-06-30	2006-12-31
其他流动资产：		
抵押贷款	1,079,741.00	1,090,928.00
质押贷款	643,689.00	643,689.00

深圳市赛格达声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七年中期财务报告

项目	2007-06-30	2006-12-31
绝当贷款	180	180.00
合计	1,723,610.00	1,734,797.00
减：贷款呆账保证金	17,347.97	17,347.97
其他流动资产净额	1,706,262.03	1,717,449.03

8.长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的本期变动情况明细列示如下：

	2006-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07-06-30
股票投资	2,600,000.00	--		2,600,000.00
其他投资	2,000,000.00	--		2,000,000.00
合计	4,600,000.00	--		4,600,000.00
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1,383,200.00	--		1,383,200.00
长期股权投资净额	3,216,800.00			3,216,800.00

(1) 股票投资的明细列示如下：

被投资公司名称	股份类别	股数	2007-06-30 投资金额	减值准备	净 额
大连北大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股	3,802,500	2,600,000.00	1,383,200.00	1,216,800.00

(2) 其他股权投资：

被投资公司名称	投资 年限	占被投资公司 股权的比例	2007-06-30 投资金额
吉林富华药业公司	20 年	6.06 %	2,000,000.00

9.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的本期变动情况明细列示如下：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原价:				
房屋及建筑物	148,041,255.28	--	--	148,041,255.28
土地使用权		--	--	--
合计	148,041,255.28	--	--	148,041,255.28
累计折旧和摊销:				
房屋及建筑物	20,569,838.40	1,772,732.38	--	22,342,570.78
土地使用权	--	--	--	--
合计	20,569,838.40	1,772,732.38	--	22,342,570.78
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127,471,416.88			125,698,684.50
土地使用权	--			--
合计	127,471,416.88			125,698,684.50

期末余额中用于本公司银行借款抵押的投资性房地产明细列示如下:

抵押物名称	抵押物原值	银行借款金额
现代之窗 A 座 23、24 层*	31,538,290.01	10,000,000.00
现代之窗 A 座 20、21、22 层及裙楼 5 层	86,280,490.08	50,000,000.00
合 计	117,818,780.09	60,000,000.00

10. 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固定资产及折旧的本期变动情况明细列示如下:

	2006-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07-06-30
固定资产原价:				
房屋及建筑物	312,485,058.91	--	--	312,485,058.91
固定资产装修	24,575,308.19	--	--	24,575,308.19
通用设备	13,607,266.27	1,293,757.87	--	14,901,024.14

深圳市赛格达声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七年中期财务报告

	2006-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07-06-30
运输工具	2,912,582.16	--	--	2,912,582.16
电子设备及其他	28,995,174.31	319,428.45	--	29,314,602.76
合计	382,575,389.84	1,613,186.32	--	384,188,576.16
固定资产累计折旧:				
房屋及建筑物	56,105,445.93	3,955,695.66	--	60,061,141.59
固定资产装修	11,448,666.92	1,475,215.98	--	12,923,882.90
通用设备	4,491,200.92	696,471.67	--	5,187,672.59
运输工具	2,279,693.56	255,869.78	--	2,535,563.34
电子设备及其他	20,152,054.11	3,474,404.02	--	23,626,458.13
合计	94,477,061.44	9,857,657.11	--	104,334,718.55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房屋及建筑物	33,559,410.90	--	--	33,559,410.90
固定资产装修	--	--	--	--
通用设备	45,930.40	--	--	45,930.40
运输工具	--	--	--	--
电子设备及其他	74,673.09	--	--	74,673.09
合计	33,680,014.39	--	--	33,680,014.39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222,820,202.08			218,864,506.42
固定资产装修	13,126,641.27			11,651,425.29
通用设备	9,070,134.95			9,667,421.15
运输工具	632,888.60			377,018.82
电子设备及其他	8,768,447.11			5,613,471.54
合计	254,418,314.01			246,173,843.22

期末余额中用于本公司银行借款抵押的固定资产明细列示如下:

抵押物名称	抵押物原值	银行借款金额
现代之窗 A 座 25 层	16,649,879.22	10,000,000.00
赛格达声停车库	62,323,492.72	20,000,000.00
幸福山庄 5 别墅	3,316,450.20	3,586,907.20
山水天地宾馆 A 区、桑拿、卡拉 OK 室	16,470,235.20	6,400,000.00
合 计	98,760,057.34	39,986,907.20

11.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的本期变动情况明细列示如下：

项 目	山水天地渡假村设施
期初数	14,063,968.28
本期增加	--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数	--
其他减少数	--
年末数	14,063,968.28
减值准备	14,063,968.28
净额	--

(2)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类别	2005-12-31	本期增加	本期转回	2006-12-31
麒凤山庄	4,920,653.89	--	--	4,920,653.89
运动场	1,049,330.00	--	--	1,049,330.00
宿舍	1,114,447.00	--	--	1,114,447.00
池塘土方回填	1,138,232.19	--	--	1,138,232.19
管沟工程	422,433.00	--	--	422,433.00
游泳池	813,547.00	--	--	813,547.00
其他	4,605,325.20	--	--	4,605,325.20
合 计	14,063,968.28	--	--	14,063,968.28

12.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的本期变动情况明细列示如下：

项目	原始发生额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期末数	剩余摊销 年限
土地使用权	16,744,903.22	10,077,670.28	--	133,303.94	9,944,366.34	33 年
软件	485,640.43	284,690.01	--	40,132.78	244,557.23	1-5 年
合计	<u>17,230,543.65</u>	<u>10,362,360.29</u>	<u>--</u>	<u>173,436.72</u>	<u>10,188,923.57</u>	

13.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的本期变动情况明细列示如下：

项 目	原始金额	2006-12-31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2007-06-30
租入房屋装修	112,178,541.44	90,611,068.82	--	4,530,553.45	86,080,515.37
其他递延支出	262,882.58	136,657.62	--	136,657.62	0.00
合 计	<u>112,441,424.02</u>	<u>90,747,726.44</u>	<u>--</u>	<u>4,667,211.07</u>	<u>86,080,515.37</u>

14.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07-06-30	2006-12-31
应收款项坏帐准备	1,685,921.38	2,143,504.30

15.商誉

被投资单位	2007-06-30	2006-12-31
深圳市广博房地产有限公司	22,131,700.00	22,131,700.00
厦门亚洲海湾投资有限公司	4,491,505.54	4,491,505.54
合 计	<u>26,623,205.54</u>	<u>26,623,205.54</u>

本公司对上述公司合并属于非同一控制企业下的合并。

16.资产减值准备

项 目	2006-12-31	本期增加数	本期转回数	2007-06-30
一、坏账准备	67,723,986.32	(6,111,961.47)		61,612,024.85
二、存货跌价准备	4,797,354.74			4,797,354.74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0.00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0.00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1,383,200.00			1,383,200.00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0.00
七、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33,680,014.39			33,680,014.39
八、工程物资减值准备				0.00
九、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4,063,968.28			14,063,968.28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				0.00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准备				0.00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0.00
十三、商誉减值准备	25,018,022.00			25,018,022.00
十四、其他	17,347.97			17,347.97
合 计	146,683,893.70	(6,111,961.47)		140,571,932.23

17.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受限资产类别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受限原因
银行存款	68,306.14	--	--	68,306.14	法院查封
其他货币资金	6,744,695.28	--	2,312,969.19	4,431,726.09	按揭保证金
固定资产(原价)	98,760,057.34	--	--	98,760,057.34	银行借款抵押
固定资产(原价)	4,121,264.00	--	--	4,121,264.00	法院查封
投资性房地产(原价)	117,818,780.09	--	--	117,818,780.09	银行借款抵押
投资性房地产(原价)	14,028,138.80	--	--	14,028,138.80	法院查封

合 计	241,541,241.65	--	2,312,969.19	239,228,272.46
-----	----------------	----	--------------	----------------

18.短期借款

短期借款的期末余额明细列示如下：

借款类别	2007-06-30	2006-12-31
银行借款		
其中： 抵押*1	99,986,907.20	99,986,907.20
质押及保证*2	79,500,000.00	79,500,000.00
保证	290,194,155.82	290,194,155.82
小 计	469,681,063.02	469,681,063.02
非银行金融机构		
其中： 担保*3	10,741,799.61	10,741,799.61
合 计	480,422,862.63	480,422,862.63

*1 抵押借款均由自有房产抵押，抵押情况见附注六.9 和六.10。

*2 质押借款期末余额情况列示如下

质押物名称	银行借款金额
现代之窗地下室管理权收益	19,500,000.00
广州博融投资有限公司 50%的股权	60,000,000.00
合 计	79,500,000.00

*3 系向深圳市赛格集团财务公司借款，已逾期。

短期借款期末余额中逾期借款明细列示如下：

贷款单位	贷款金额	借款资金用途	未按期偿还原因	预计还款期
深圳市赛格集团财务公司	10,741,799.61	补充流动资金	资金周转困难	2008 年
工商银行东莞市分行清溪办事处	6,400,000.00	补充流动资金	资金周转困难	2008 年
深圳市农村信用合作社	17,173,250.00	补充流动资金	资金周转困难	2008 年
深发展站前支行	2,300,000.00	补充流动资金	资金周转困难	2008 年
深发展人民桥支行	60,000,000.00	补充流动资金	资金周转困难	2008 年

深 圳 市 赛 格 达 声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二〇〇七年中期财务报告

中国银行深圳分行	129,499,936.85	补充流动资金	资金周转困难	2008 年
工商银行华强支行	56,000,000.00	补充流动资金	资金周转困难	2008 年
招商银行八卦岭支行	3,970,000.00	补充流动资金	资金周转困难	2008 年
招商银行上步支行	4,717,310.51	补充流动资金	资金周转困难	2008 年
深圳市商业银行总行	10,533,658.46	补充流动资金	资金周转困难	2008 年
深圳市商业银行上步支行	20,200,000.00	补充流动资金	资金周转困难	2008 年
新疆鑫业典当有限责任公司	3,586,907.20	补充流动资金	资金周转困难	2008 年
交通银行彩田支行	139,300,000.00	补充流动资金	资金周转困难	2008 年
合计	464,422,862.63			

19.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的账龄分析列示如下:

账 龄	2007-06-30	2006-12-31
1 年以内	18,020,896.70	20,978,155.92
1-2 年	15,420,762.50	18,502,423.62
2-3 年	2,682,469.73	2,682,469.73
3 年以上	5,168,715.86	5,190,267.51
合 计	41,292,844.79	47,353,316.78

本公司无应付持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股份股东的款项。

20.预收账款

预收账款的账龄分析列示如下:

账 龄	2007-06-30	2006-12-31
1 年以内	3,410,408.77	3,440,352.01
1-2 年	527,659.00	891,893.18
2-3 年	--	--
3 年以上	34,597.00	34,597.00

合 计	3,972,664.77	4,366,842.19
-----	--------------	--------------

其中房地产项目预收售房款的明细项目列示如下：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竣工时间	预售比例
“现代之窗”大厦预售房款	877,659.00	527,659.00	2001.12.18	94.83%

本公司无预收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股东的款项。

21.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789,025.98	14,811,285.38	14,320,579.97	2,279,731.39
职工福利费	3,716,469.16	--	384,899.37	3,331,569.79
社会保险费	80,864.01	705,314.32	684,092.73	102,085.60
其中：医疗保险	13,625.59	118,845.46	115,269.63	17,201.42
基本养老保险	56,346.04	491,463.02	476,675.81	71,133.25
年金缴费	--	--	--	--
失业保险费	6,218.44	54,238.67	52,606.73	7,850.38
工伤保险费	3,897.65	33,996.15	32,973.27	4,920.53
生育保险费	776.29	6,771.02	6,567.29	980.02
住房公积金	536.71	6,041.72	5,981.34	597.09
工会经费及职工教育经费	--	--	--	--
非货币性福利	--	--	--	--
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	--	81,657.60	81,657.60	--
其他	--	--	--	--
合计	5,586,895.86	15,604,299.02	15,477,211.01	5,713,983.87

22.应交税费

应交税费的期末余额明细列示如下：

税 种	2007-06-30	2006-12-31
-----	------------	------------

税 种	2007-06-30	2006-12-31
增值税	(6,427.01)	(30,604.81)
营业税	8,149,363.87	11,318,560.94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5,399.65	199,707.84
房产税	754,148.72	883,108.19
文化建设费	27,047.98	32,985.34
代征税	972,683.51	1,071,587.93
所得税	31,553,610.00	31,707,430.75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125,668.75	89,763.39
土地增值税 *	(26,400.00)	(26,400.00)
教育费附加	244,480.92	176,809.79
其他	21,658.06	1,166,610.38
合 计	41,921,234.45	46,589,559.74

*系预交的土地增值税，待房地产开发项目竣工验收后计缴多退少补。

23.应付利息

其他应付款 2007 年 06 月 30 日的余额为人民币 89,159,034.92 元，为应付银行借款利息。

24.其他应付款

其他应付款 2007 年 06 月 30 日的余额为人民币 62,432,435.27 元，其中延期交楼赔付款金额为 25,190,509.37 元。无欠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25.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的期末余额明细列示如下：

借款单位	2007-06-30		借 款 期 限	年 利率	借 款 条 件
	币种	金 额			

深 圳 市 赛 格 达 声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二〇〇七年中期财务报告

深圳市财政局* 人民币 2,530,000.00 1999.07.14-2001.07.14 3.500% 担保

* 系本公司向深圳市财政局借入的专用于 DVD 关键板卡生产技改的企业挖潜改造专项资金，
已逾期。

26.长期应付款

项 目	2007-06-30	2006-12-31
代管维修基金	9,182,828.34	9,182,828.34
山水天地贵宾卡	880,422.00	880,422.00
合 计	10,063,250.34	10,063,250.34

27.预计负债

项 目	2007-06-30	2006-12-31
对外担保损失	13,560,533.25	13,560,533.25
赔偿支出*	20,780,600.00	20,780,600.00
合 计	34,341,133.25	34,341,133.25

*系本公司与深圳赛格集团关于土地使用权补偿一案诉讼终审败诉而计提的赔偿支出。

28.股本

	本 期 增 (减) 变 动					2007-06-30
	2006-12-31	发行新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 国家持股	--	--	--	--	--	--
2. 国有法人持股	7,131,968.00	--	--	--	--	7,131,968.00
3. 其他内资持股	56,900,735.00	--	--	--	--	56,900,735.00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56,900,735.00	-	--	--	--	56,900,735.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	--	--	--	--	--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64,032,703.00	--	--	--	--	64,032,703.00

深 圳 市 赛 格 达 声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二〇〇七年中期财务报告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人民币普通股	120,932,660.00	--	--	--	--	120,932,660.00
无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120,932,660.00	--	--	--	--	120,932,660.00
三、股份总额	184,965,363.00	--	--	--	--	184,965,363.00

*.2004年6月30日,本公司控股股东广州博融投资有限公司将持有本公司法人股40,206,226股出质给交通银行深圳彩田支行,为其关联公司深圳市车路饰投资有限公司向交通银行深圳彩田支行贷款提供担保。

29.资本公积

资本公积的本期变动情况明细列示如下：

项 目	2006-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07-06-30
关联交易差价	2,235,589.78	--	--	2,235,589.78
股权投资准备	75,801,916.46	--	--	75,801,916.46
其他资本公积 *	739,867.73	--	--	739,867.73
合 计	78,777,373.97	--	--	78,777,373.97

30.盈余公积

盈余公积的本期变动情况明细列示如下：

项 目	2006-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07-06-30
法定盈余公积	15,103,687.25	--	--	15,103,687.25

31.未分配利润

未分配利润的本期变动情况明细列示如下：

项 目	金 额
上年未分配利润年末余额	(270,513,192.56)
会计政策变更调整	(41,311,685.82)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311,824,878.38)

深圳市赛格达声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七年中期财务报告

项 目	金 额
加:本期合并净利润	(24,574,674.10)
减:少数股东损益	(4,450,653.38)
减:利润分配	--
其中:1.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
2.提取法定公益金	--
期末未分配利润	(331,948,899.10)

32.营业收入及成本

营业收入及成本的本期年发生明细列示如下：

主营业务类别	2007 年 1-6 月		2006 年 1-6 月	
	收 入	成 本	收 入	成 本
房地产行业	--	--	2,180,440.00	1,909,819.14
旅游饮食行业	49,998,358.63	6,651,768.39	52,758,778.43	7,322,521.36
物业租赁及管理	17,681,348.18	7,512,222.40	17,966,362.40	4,547,081.30
其他	21,752.00	--	169,889.00	--
合 计	67,701,458.81	14,163,990.79	73,075,469.83	13,779,421.80

本公司向前五名客户销售的收入总额为 1,613,145.70 元，占全部主营业务收入的 2.38%。

33.营业税金及附加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的本期发生明细列示如下：

项 目	2007 年 1-6 月	2006 年 1-6 月
营业税	3,457,304.70	3,724,762.67
城建税	37,647.52	40,322.10
教育费附加	30,341.41	38,365.15
房产税	621,773.27	621,773.27
合 计	4,147,066.90	4,425,223.19

34.财务费用

财务费用的本期发生明细列示如下：

项 目	2007 年 1-6 月	2006 年 1-6 月
利息支出	18,247,630.63	16,344,737.54
减：利息收入	135,263.88	105,410.09
手续费支出	383,305.63	473,216.83
其他	(3,005.33)	(13,660.60)
合 计	18,763,194.81	16,909,703.86

35.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2007 年 1-6 月	2006 年 1-6 月
坏帐损失	(1,351,628.56)	2,446,207.08

36.投资收益

投资收益的本期发生明细列示如下：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2007 年 1-6 月	2006 年 1-6 月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处置收益	--	4,900,0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处置收益	677,237.87	--
合 计	677,237.87	4,900,000.00

37.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的本期发生明细列示如下：

项 目	2007 年 1-6 月	2006 年 1-6 月
罚款收入	57,709.08	140,753.86
其他	81,227.54	260,352.95
合 计	138,936.62	401,106.81

38.营业外支出

营业外支出的本期发生明细列示如下：

项 目	2007 年 1-6 月	2006 年 1-6 月
违约金	--	6,794.75
滞纳金	74,428.00	146,070.55
罚款支出	--	106,669.44
其他	110,526.10	151,405.61
合 计	184,954.10	410,940.35

39.所得税

项 目	2007 年 1-6 月	2006 年 1-6 月
当期所得税	655,024.14	570,962.76
递延所得税	457,582.92	(1,950,588.92)
合 计	1,112,607.06	(1,379,626.16)

40.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07 年 1-6 月
代收款项	462,498.07
收押金、保证金及个人借款	1,125,229.50
收往来款	12,536,617.01
合计	14,124,344.58

42.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07 年 1-6 月
支付的往来款：	36,893,877.85
付往来款	35,730,800.54

项 目	2007 年 1-6 月
付押金及代收款	806,433.78
付滞纳金违约金	356,643.53
支付的各项费用：	21,338,354.86
租金	6,166,433.27
办公费	4,508,581.83
中介费	1,275,102.92
付环保费及洗涤费	1,866,631.06
付董事会费	872,106.15
付维修费	887,258.92
广告费用	418,834.44
其他各项费用	5,343,406.27
合 计	58,232,232.71

43.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系本期收回的保证金存款 2,312,969.19 元。

44.现金的期初、期末余额

(1) 现金的期初余额系货币资金期末余额扣除其他货币资金项下的按揭保证金存款 6,744,695.28 元。

(2) 现金的期末余额系货币资金期末余额扣除银行存款中受限部分 68,306.14 元及其他货币资金项下的按揭保证金存款 4,431,726.09 元。

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账龄分析列示如下:

账 龄	2007-06-30			2006-12-31		
	金 额	占该账项 金额 %	坏账准备	金 额	占该账项金 额%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160,442,831.26	77.22	29,302,049.08	161,702,355.93	76.31	29,900,050.08
1-2 年	19,590,622.73	9.43	12,974,587.23	19,990,431.36	9.43	13,239,374.72

深圳市赛格达声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七年中期财务报告

2-3 年	11,302,143.71	5.44	11,085,504.66	11,080,533.05	5.23	10,975,747.19
3 年以上	16,434,506.42	7.91	15,909,810.98	19,118,139.33	9.03	18,593,443.89
合 计	207,770,104.12	100.00	69,271,951.95	211,891,459.67	100.00	72,708,615.88
净 额	138,498,152.17			139,182,843.79		

2.长期投资

项 目	2006-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07-06-30
长期股权投资				
其中： 股票投资	2,600,000.00	--	--	2,600,000.00
其他股权投资	295,290,694.39	--	--	295,290,694.39
小计	297,890,694.39	--	--	297,890,694.39
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1,383,200.00			1,383,200.00
长期股权投资净额	296,507,494.39			296,507,494.39

a.股票投资

被投资公司名称	股份性质	股票数量	投资金额	减值准备	净 额
大连北大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股	3,802,500	2,600,000.00	1,383,200.00	1,216,800.00

b.其他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股权比例	投资金额	2006-12-31	本期增减	本年末权益增减额	累计增减额	2007-06-30
深圳市赛格达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	28,000,000.00	98,408,804.21	--	--	70,408,804.21	98,408,804.21
东莞青溪山水天地度假村有限公司	76.67%	60,003,000.00	14,778,675.45	--	--	(45,224,324.55)	14,778,675.45
吉林富华药业公司	6.06%	2,000,000.00	2,000,000.00	--	--	--	2,000,000.00
深圳市赛格达声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95%	2,100,000.00	4,570,958.25	--	--	2,470,958.25	4,570,958.25
深圳市新业典当有限公司	90%	5,100,000.00	8,119,050.43	--	--	3,019,050.43	8,119,050.43
新疆深发房地产投资有限公司	90%	81,213,728.71	91,334,961.75	--	--	10,121,233.04	91,334,961.75
深圳市广博房地产有限公司	90%	13,500,000.00	26,838,264.60	--	--	13,338,264.60	26,838,264.60

深圳市赛格达声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七年中期财务报告

深圳市格兰德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95%	4,752,464.49	4,271,142.45	--	--	(481,322.04)	4,271,142.45
深圳市格兰德酒店有限公司	95%	40,505,161.49	44,968,837.25	--	--	4,463,675.76	44,968,837.25
合 计		237,174,354.69	295,290,694.39	--	--	58,116,339.70	295,290,694.39

3.主营业务收入和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类别	2007 年 1-6 月		2006 年 1-6 月	
	收 入	成 本	收 入	成 本
租赁收入	7,229,590.51	2,185,198.74	8,622,097.58	1,980,199.92
停车费	1,275,810.09	--	1,472,817.50	--
合 计	8,505,400.60	2,185,198.74	10,094,915.08	1,980,199.92

4.投资收益

投资收益的本期发生明细列示如下：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2007 年 1-6 月	2006 年 1-6 月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处置收益	--	4,900,000.00

八、分行业、地区资料

1、分行业资料

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毛利	
	2007 年 1 - 6 月	2006 年 1 - 6 月	2007 年 1 - 6 月	2006 年 1 - 6 月	2007 年 1 - 6 月	2006 年 1 - 6 月
房地产开发	--	2,180,440.00	--	1,909,819.14	--	270,620.86
旅游餐饮	49,998,358.63	52,758,778.43	6,651,768.39	7,322,521.36	43,346,590.24	45,436,257.07
物业租赁及管理	17,681,348.18	16,597,635.82	7,512,222.40	4,547,081.30	10,169,125.78	12,050,554.52
其他	21,752.00	169,889.00	--	--	21,752.00	169,889.00
合 计	67,701,458.81	71,706,743.25	14,163,990.79	13,779,421.80	53,537,468.02	57,927,321.45

2、分地区资料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毛利	
	2007年1-6月	2006年1-6月	2007年1-6月	2006年1-6月	2007年1-6月	2006年1-6月
广东省	45,281,214.85	70,945,959.86	10,141,584.94	13,265,034.90	35,139,629.91	57,680,924.96
福建省	22,420,243.96	760,783.39	4,022,405.85	514,386.90	18,397,838.11	246,396.49
合 计	67,701,458.81	71,706,743.25	14,163,990.79	13,779,421.80	53,537,468.02	57,927,321.45

九、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企业名称	注册地址	主营业务	与本企业关系	经济性质	法定代表人
广州博融投资有限公司	广州	以自有资金投资, 投资策划及咨询顾问	控股股东	有限责任	李成碧

2.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注册资本及其变化

关联公司名称	期初数	本期增加数	本期减少数	期末数
广州博融投资有限公司	180,000,000.00	--	--	180,000,000.00

3.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所持股份及其变化

关联公司名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金额	%	金额	%	金额	%	金额	%
广州博融投资有限公司	40,206,226.00	28	-	-	--	--	40,206,226.00	21.74

4.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性质

关联公司名称	与本企业的关系
--------	---------

深圳车路饰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之关联公司
王蜀	董事长之关联自然人
广州汽车博览中心	王蜀参股企业

5. 关联公司交易事项

A. 本公司向关联公司归还资金

企业名称	2007 年 1-6 月	2006 年 1-6 月
深圳车路饰投资有限公司	600,000.00	

B.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

(一) 本公司控股股东广州博融投资有限公司为本公司银行借款 14,442 万元提供担保。

(二) 本公司董事长之关联自然人王蜀及其参股企业广州汽车博览中心为本公司银行借款 4930 万元提供担保。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账 项	关联方名称	金 额		占全部应收（付）款 项余额的比重（%）	
		2007-06-30	2006-12-31	2007-06-30	2006-12-31
其他应付款	深圳车路饰投资有限公司	689,432.83	1,289,432.83	1.10	1.51
	小计	689,432.83	1,289,432.83	1.10	1.51

十、或有事项

1. 银行借款担保

被保证单位	借款金额（万元）	担保期限	担保方式
深圳市康达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07	03.05.29-04.05.28	信用担保

深圳市康达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900	03.12.29-04.07.29	信用担保
合计	2507		

2. 1995 年本公司为深圳市中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浩公司”）向深圳市城市合作商业银行华强支行借款 500 万元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后因中浩公司未履行还款义务，本公司于 1999 年履行连带清偿责任。因此本公司起诉中浩公司追偿债务，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对此案进行了审理，并于 2004 年 10 月 12 日下达（2004）深中法民二初字第 238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1、中浩公司应于本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偿还本公司代为偿还的 6,985,305.90 元；2、案件受理费由中浩公司承担。

本公司已就该代为支付款项计提全额坏帐准备，目前该案仍处于执行之中。

3. 1995 年本公司为中浩公司向深圳发展银行布吉支行 150 万元借款本息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后因中浩公司未能履行还款义务，本公司履行连带清偿责任。因此本公司起诉中浩公司追偿债务，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对此案进行了审理，并于 2005 年 1 月 27 日下达（2004）深福法民二初字第 3181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1、中浩公司应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本公司支付 2,671,559.01 元；2、中浩公司应在本判决生效之日起 10 日内向本公司支付利息，逾期则应加倍支付延迟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3、中浩公司向本公司支付代偿的评估费 18,000.00 元及其利息；4、案件受理费由中浩公司承担。

该案本公司已于以前年度就已支付 267 万元款项全额计提坏帐准备，目前该案仍在执行之中。

4. 深圳深信扬声器装备厂（以下简称“扬声器厂”）系本公司之非法人分支机构，由于该厂疏于监督和管理，自然人吴勇明利用保管扬声器厂公章的便利条件，假冒该厂负责人的签名并擅自使用该厂公章，先后于 1995 年、1996 年将该厂部分房产分三次用于受吴勇明实际控制的企业（深圳市豪力企业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得运来实业有限公司）向银行抵押贷款 300 万元、300 万元及 200 万元。由于吴勇明及其实际控制企业到期不归还贷款，致使扬声器厂的部分房产被查封拍卖。

本公司已就本案向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于 2005 年 2 月 25 日下达〔（2005）深福法民二初字第 20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深圳市豪力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自判决生效之日起 10 日内偿还本公司 500 万元（被拍卖房产实际成交价）；深圳市得运来实业有限公司自判决生效之日起 10 日内偿还本公司 428 万元（被拍卖房产成交价为 487 万元），该案仍在执行之中。

本公司起诉扬声器厂为深圳市豪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担保 200 万元而被拍卖房产（成交价 385 万元）的案件已于 2006 年 3 月 21 日由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作出一审判决：（1）深圳市豪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自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本公司赔偿代偿款项 3242900 元及违约金（违约金按照万分之五标准自 2004 年 12 月 20 日计算至判决确定的还款日止），逾期则应加倍支付延迟支付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2）深圳得运来实业有限公司、吴勇明对上述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3）驳回本公司其他诉讼请求。

本公司已经将本案涉及房产净值 14,769,994.48 元确认为损失。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

1．深圳赛格集团诉讼本公司要求偿还 2000 平米房产或 2000 万元人民币，并要求新疆宏大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大地产”）履行担保责任，本公司反诉赛格集团返还 4000 万元人民币及相应利息一案。

该案于 2005 年 12 月 8 日由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03）深中法民五初字第 233 号”一审民事判决书（以下简称“一审判决”），判决如下：（1）赛格集团与本公司签署的 92 年协议、94 年协议，赛格集团与本公司、新疆宏大签署的 2000 年协议均无效；（2）驳回赛格集团的全部诉讼请求；（3）赛格集团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返还本公司土地款 3922 万元及相应利息（利息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从付款之日起计算至还清之日止），案件受理费合计 77.6 万元赛格集团承担 62.1 万元，本公司承担 15.5 万元。

赛格集团不服一审法院判决，于 2006 年 1 月 17 日提出上诉，上诉请求：（1）依法撤销一审判决的第一、第三项判决内容；（2）依法支持上诉人（赛格集团）在一审时提起的全部诉讼请求；（3）本案全部诉讼费用由两被上诉人（即本公司、新疆宏大）承担。

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于 2006 年 11 月 13 日作出终审判决（2006）粤高法民一终字第 93 号民事

判决书，判决如下：

（1）撤销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2003）深中法民五初字第233号民事判决（该判决为本公司胜诉）；

（2）深圳市赛格集团有限公司与深圳市赛格达声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于1992年8月15日、1994年7月26日签订的《关于将土地使用权作价投资的协议书》及《关于将土地使用权作价投资的补充协议书》，深圳市赛格集团有限公司于深圳市赛格达声股份有限公司、新疆宏大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于2000年12月29日签订的《关于赛格集团有限公司2000 米房产处理的补充协议》均有效；

（3）深圳市赛格达声股份有限公司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深圳市赛格集团有限公司支付人民币20780600 元；

（4）驳回深圳市赛格集团有限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

（5）驳回深圳市赛格达声股份有限公司的反诉请求；

本案一审受理费、反诉案件受理费、财产保全费、二审案件受理费合计14 万元，由本公司承担10万元，赛格集团负担4万元。

本判决为终审判决。

本公司决定将向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及最高人民法院以申诉的方式要求启动本案再审程序。

2. 2003 年 2 月 25 日，深圳赛格集团财务公司向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起诉，要求本公司偿还借款本金 10,741,799.61 元及利息，根据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2002）深福法经初字第 2081 号、第 2082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本公司支付深圳赛格集团财务公司借款本金 10,741,799.61 元，利息 700,000 元，诉讼费 77,229 元，深圳市康尔达(集团)股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由于原告深圳赛格集团财务公司在其他案件中被判令向中国石化财务有限责任公司支付款项，申请人中国石化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向法院申请代位申请强制执行本公司对原告所负的 10,741,799.61 元及相应利息的债务，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03 年 8 月 5 日签发了（2003）深中法执一查字第 31-2067-2070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冻结、划拨、查封、扣押第三人本公司银行存款及其他财产，限额人民币 10,741,799.61 元及利息、诉讼费用。本公司以代位行使强制执行申请权没有法律依据和深圳赛格集团财务公司对本公司负有到期债务为由，于 2003 年 8 月 15 日对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的上述裁定提出了异议，请求法院予以撤销，被法院驳回。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03 年 9 月 8 日签发了

《查封令》，查封了本公司持有深圳市格兰德酒店有限公司的 95% 股权。目前，该案正在执行中。

3. 1996 年度，本公司为中浩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分行城东支行贷款 500 万元提供连带保证责任担保，后因中浩公司未能偿还债务，该项债务剥离至中国信达资产管理公司。中国信达资产管理公司深圳办事处向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提出恢复强制执行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1996)深中法经一初字第 478 号民事调解书，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 2002 年 8 月 12 日签署了(2002)深中法执查字第 31——591 号执行命令，要求本公司履行连带清偿责任，并查封了本公司持有的深圳市赛格达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90% 股权。

本公司依据相关事实提出了查封异议，2003 年 10 月 20 日，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签发了(2003)深中法执二字第 21-273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如下：1、解除对本公司持有的深圳市赛格达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83.5% 股权的冻结；2、拍卖、变卖本公司在深圳市赛格达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6.5% 的股权。目前该案仍在执行中。

本公司已在以前年度就本担保事项确认了损失。

4. 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格股份”）于 2001 年 3 月 30 日为本公司向广东发展银行深圳分行罗湖支行（以下简称“罗湖支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 1000 万元提供质押担保。因本公司资金紧张未能归还，赛格股份履行担保责任被罗湖支行扣划人民币 1000 万元。

本公司先后归还赛格股份 110 万元，因本公司一直未能归还剩余款项，赛格股份向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就本案提起诉讼。根据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2005）深福法民二初字第 708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1、判令本公司偿还赛格股份 890 万元本金；2、判令本公司偿还赛格股份利息 73 万元；3、如本公司不能按期履行还款义务，则赛格股份有权对本公司共有之抵押房产（现代之窗大厦 A 座 16J、B 座 110、B 座 22L、裙楼 4B56、裙楼 4B57）所享有的份额（即 50% 的份额）所得价优先受偿；4、本公司、达声地产与赛格股份签署的《房产补充抵押协议书》中涉及的达声地产以共有房产（前述现代之窗房产）所享有的 50% 份额设定的抵押条款无效；5、达声地产以其对共有财产（前述现代之窗房产）享有份额部分价值的 50% 为限对本公司所负赛格股份的债务承担连带无限责任，并在履行责任后有权向本公司追偿；6、驳回赛格股份要求对本公司所持法人股优先受偿的请求；7、驳回赛格股份对本公司拥有的赛格工业大厦 2 栋第 5 层办公用房的优先

受偿权；8、驳回赛格股份的其他诉讼请求；案件受理费、财产保全费合计 10.7 万元由本公司承担。

福田区法院并查封了本公司、达声地产共有的前述现代之窗房产，查封期限为自 2005 年 6 月 9 日起两年。

赛格股份已向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强制拍卖本公司持有的（1）长春欧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100,000 股法人股；（2）江苏四环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3,801,600 股法人股；（3）上海开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30000 股法人股；

上述拍卖所得合计 858 万元在扣除相关费用 4 万元，偿还赛格股份约 854 万元，剩余款项尚未偿还。

5. 以往年度，赛格股份为本公司向深圳发展银行福田支行贷款 1000 万元提供担保，因本公司未能到期偿还该贷款，赛格股份履行担保责任，被深圳发展银行福田支行扣划 1019.4 万元。

赛格股份于 2004 年 8 月向本公司及反担保方广州博融投资有限公司提起诉讼追偿债务，并冻结了广州博融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40,206,226 股。本公司、广州博融投资有限公司经与赛格股份协商，在法院的主持达成（2004）深中法民二初字第 484 号民事调解书，本公司承诺将分批偿还该债务，因本公司未能按协议履行还款义务，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 2005 年 3 月 28 日下达了（2005）深中法执字第 276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冻结、划拨本公司的银行存款；查封、扣押、拍卖、变卖本公司的财产；上述两项执行标的以人民币 10,553,226 元及其相应利息、诉讼费、执行费为限。同日，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向本公司及广州博融投资有限公司下达了（2005）深中法执字第 276 号执行令。

6.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赛格达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于 2003 年 6 月 30 日向深圳发展银行深圳人民桥支行贷款 6000 万元，贷款期限为 2003 年 6 月 30 日至 2003 年 12 月 30 日（后展期赛格至 2004 年 3 月 30 日），贷款到期后深圳市赛格达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未能及时偿还贷款，该行于 2004 年 8 月 10 日向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起诉，要求达声地产偿还贷款本息并承担诉讼费用，担保人：本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新业典当有限公司、新疆宏大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贾伟承担连带担保责任。

2006年9月7日，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05）深中法民二初字第433号判决达声地产败诉，担保人承担连带担保责任。广东省陆丰市人民法院于2007年2月5日作出（2006）陆法执字第283-2号民事裁定书主要内容如下：拍卖被执行人深圳市赛格达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深圳市赛格达声股份有限公司名下位于深圳市福田区现代之窗大厦裙楼4B56、4B57；现代之窗A座16J号；现代之窗B座110、22L号；赛格工业区104栋4-301至4-416、4-401至4-416（共计32套房产）和赛格工业大厦2栋第5层全层房产。

该案曾经本公司第一大股东博融投资、实际控制人李成碧、本公司子公司广博地产为其中6000万元贷款新增提供担保，因此该行再次起诉要求新增担保人履行担保责任。

7. 本公司于2004年12月29日向深圳市商业银行上步支行贷款2020万元用于借新还旧，因本公司未能按照《借款合同》条款履行义务，上步支行于2005年3月14日向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起诉，要求本公司归还贷款本金及利息并承担诉讼费用；担保人广州博融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格兰德酒店有限公司、深圳市赛格达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深圳市车路饰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广博房地产有限公司、李成碧承担连带担保责任；就本案经深圳中院审理于2006年9月1日作出（2005）深中法民二初字第214号判决书，判决如下：1、本公司自判决生效之日起15日内偿还借款2020万元本息；2、担保人广州博融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赛格达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深圳市格兰德酒店有限公司、深圳市车路饰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广博房地产有限公司、李成碧对上述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在代为清偿后，有权向本公司追偿债务；3、诉讼费11万元，保全费10万元由本公司承担，前述担保人对此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本公司于2004年12月29日向深圳市商业银行总行营业部贷款1250万元用于借新还旧，后因本公司未能履行《借款合同》约定之义务，深圳市商业银行总行营业部于2005年3月15日向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起诉，诉讼请求为：（1）本公司归还贷款本金及利息并承担诉讼费用，（2）担保人：广州博融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赛格达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李成碧、深圳市车路饰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广博房地产有限公司承担连带担保责任。深圳中院已于2006年7月27日作出（2005）深中法民二初字第213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1）本公司自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偿还商业银行总行营业部本金1053（已归还部分）及利息143万元，（2）担保人对前述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并在代偿后有权向本公司追偿。该案已经进入执行程序。

8.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赛格达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达声地产”）于 2002 年 7 月 4 日向深圳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罗湖支社贷款 3000 万元，于 2003 年 7 月 3 日到期，达声地产除归还 1000 万元本金及利息 489 万元外，剩余贷款未能按时偿还，2005 年 4 月 13 日罗湖支社向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1）达声地产归还 2000 万元贷款本金及利息 50 万元；（2）达声地产承担诉讼费用；（3）担保人本公司、深圳市赛格达声投资有限公司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06 年 8 月 22 日作出（2005）深中法民二初字第 233 号判决书，判决如下：（1）达声地产在判决生效之日期偿还罗湖支社 1717 万元（截至判决之日实际欠款数）及尚欠利息；（2）本公司、深圳市赛格投资有限公司对上述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其代位清偿后，有权向达声地产追偿；（3）驳回罗湖支社的其他诉讼请求。

9. 本公司于 2004 年 6 月 30 日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银行”）深圳八卦岭支行贷款 397 万元用于借新还旧，后因本公司未能及时履行还款义务，招商银行八卦岭支行于 2005 年 6 月 20 日起诉至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要求本公司偿还贷款本息并承担诉讼费用，担保人：深圳市赛格达声房地产有限公司、广州博融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广博房地产有限公司承担连带担保责任。

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于 2006 年 1 月 10 日作出（2005）深福法民二初字第 1728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1）本公司于判决生效十日内偿还借款 397 万元本金及其利息；（2）担保人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目前，该案正在执行中。

本公司于 2004 年 6 月 30 日向招商银行深圳上步支行贷款 495 万元用于借新还旧，后因到期未能归还贷款（已还 20 万元），招商银行上步支行于 2005 年 6 月 20 日起诉至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要求本公司偿还贷款本息并承担诉讼费用，担保人：深圳市赛格达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广州博融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广博房地产有限公司承担连带担保责任。

2006 年 1 月 10 日福田区人民法院作出（2005）深福法民二初字第 1729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1）本公司自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偿还借款本金 475 万元及其利息；（2）担保人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目前，该案正在执行中。

10. 本公司先后于 2003 年 6 月 27 日向中国银行深圳市分行借款 2250 万元，期限为 12 个月；2003 年 10 月 31 日向中国银行深圳市分行借款 4000 万元，期限为 12 个月；2003 年 9 月 19 日向中国银行深圳市分行借款 4600 万元，期限为 12 个月；2003 年 7 月 31 日向中国银行上步支行借款 2100 万元，期限为 12 个月；上述借款全部由本公司原控股股东新疆宏大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前述借款已于以前年度全部逾期未能归还。

中国银行深圳市分行、上步支行于 2005 年 9 月 19 日向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诉讼请求为：（1）本公司偿还上述借款本金 12950 万元、利息（暂计至 2005 年 8 月 1 日）1007 万元；（2）新疆宏大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对此承担连带保证责任；（3）案件诉讼费用由本公司及新疆宏大房地产有限公司连带承担。

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06 年 7 月 24 日作出（05）深中法民二 448-451 判决：（1）本公司自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中国银行深圳市分行偿还本金及利息；（2）新疆宏大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对上述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其代偿后有权向本公司追偿。案件受理费由本公司及新疆宏大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负担。

11. 本公司子公司东莞山水天地度假村有限公司向东莞工行清溪支行贷款 640 万元，并以该公司房产作为抵押，该贷款已于 2000 年前逾期，东莞工行清溪支行起诉至东莞市人民法院法院要求该公司偿还贷款本金及利息，该案于 2003 年度已经东莞市人民法院判决东莞山水天地度假村有限公司败诉，东莞工行清溪支行已经申请执行并查封该公司抵押房产。

12. 本公司于 2004 年期间先后与交通银行彩田支行签订 014 号、058 号、059 号、060 号借款合同，分别向彩田支行贷款 5000 万元（期限 2004 年 7 月 - 2004 年 11 月）由深圳市赛格达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广州发展汽车城有限公司、广州汽车博览中心、上海嘉定汽配科技城有限公司、练卫飞、王蜀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向彩田支行贷款 2000 万元（期限 2004 年 12 月 - 2005 年 10 月）本公司提供现代之窗 A 座 23、24、25 楼抵押并由深圳市赛格达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上海嘉定汽配科技城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向彩田支行贷款 2000 万元（期限 2005 年 1 月 - 2005 年 11 月）本公司以赛格达声停车库质押并由上海嘉定汽配科技城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向彩田支行贷款 5000 万元（期限 2004 年 12 月 - 2005 年 10 月），本公司以现代之窗大厦裙楼 5 层及 A

座 20、21、22 楼质押并由深圳市赛格达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上海嘉定汽配科技城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因本公司未能及时还清本息，彩田支行遂向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提出起诉，诉讼请求为：1、本公司偿还上述借款本金 1.4 亿元及尚欠利息 605 万元（暂计）；2、判令实现抵押权；3、前述担保人履行各自担保责任；4、案件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

深圳中院以（2005）深中法立裁字第 151 号查封通知书，查封了上述被告广州发展汽车城有限公司所有的位于广州市天河区黄浦大道市人民制革厂的房产（2002 登记字 66787 号）；冻结被告广州发展汽车城有限公司所持有的广州广博神龙汽车销售有限公司、广州广博红旗汽车销售有限公司、广州得利卡汽车有限公司、广州富利卡汽车贸易有限公司、广州帕萨特汽车销售有限公司、广州广博大众汽车销售有限公司、广州华南顺达汽车有限公司、广州广博丰田汽车销售有限公司股权；冻结被告广州汽车博览中心所持有的广州发展汽车城有限公司、广东金龙汽车有限公司股权；冻结被告练卫飞所持有的广州汽车博览中心股权；冻结被告王蜀所持有的广州神龙汽车销售有限公司、广州广博红旗汽车销售有限公司、广州汽车博览中心、广东金龙汽车有限公司的股权。

深圳中院于 2006 年 5 月作出（2005）深中法民二初字第 275 号、（2006）深中法民二 46-49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

- （1）判令本公司偿还本金 1.4 亿元及其利息；
- （2）判令实现抵押权；
- （3）前述担保人履行各自担保责任；
- （4）案件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

深圳中院于 2007 年 3 月 6 日作出（2007）深中法恢执字第 264、268、270、271 号民事裁定书并发出相应的执行令。

裁定书主要内容如下：

- （一）查封、冻结、扣押被执行人（本公司及担保人）的财产；
- （二）拍卖（变卖）、扣划被执行人（本公司及担保人）的财产；

执行令要求本公司在五日内履行执行生效判决，如逾期不履行，深圳中院将依法强制执行，本公司在五日内未能偿还该笔欠款。

13. 本公司以往年度欠中国工商银行华强支行（以下简称“华强支行”）贷款 600 万元逾期未能偿还，后中国工商银行华强支行将上述债权转让给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深圳办事处（以下简称“东方公司”），东方公司于 2006 年 2 月 23 日向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起诉本公司追讨债款，诉讼请求为：（1）本公司偿还 600 万元本息；（2）担保人广州博融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赛格达声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本公司以往年度欠华强支行 1350 万元贷款逾期未能偿还，后华强支行将该债权转让给东方公司，东方公司于 2006 年 2 月 23 日起诉至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诉讼请求为：（1）本公司偿还人民币本金 1350 万元及利息 117 万元；（2）担保人广州博融投资有限公司承担连带清偿责任；（3）出质人深圳市赛格达声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以现代之窗地下室管理权收益承担质押担保责任。

本公司以往年度欠华强支行 950 万元逾期未能偿还，后华强支行将该债权转让给东方公司，东方公司于 2006 年 2 月 23 日起诉至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诉讼请求为：（1）本公司偿还本金 950 万元及其利息 57 万元；（2）担保人广州博融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康达尔（集团）有限公司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本公司以往年度向华强支行贷款 1700 万元逾期未能偿还，后华强支行将该债权转让给东方公司，东方公司于 2006 年 2 月 23 日起诉到深圳中级法院，诉讼请求为：（1）本公司偿还本金 1700 万元及利息 172 万元；（2）担保人新疆宏大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14. 本公司于 2003 年 5 月 29 日为深圳市康达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华强支行贷款 607 万元提供担保，康达尔公司逾期未能偿还该笔债款，后华强支行将该笔债权转让给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深圳办事处，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深圳办事处起诉至深圳市罗湖区人民法院，2006 年 8 月 7 日罗湖法院（06）深罗法民二 962 号一审判决如下：（1）康达尔公司自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偿还借款人民币 607 万元及其利息；（2）本公司对该笔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清偿后有权向康达尔公司追偿。案件受理费由康达尔公司和本公司共同承担。

本公司已对此项担保全额计提损失。

15. 截至 2007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的其他诉讼案件：

（1）本公司之子公司深圳市赛格达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涉及的业主诉讼累计 60 起，涉及总金额

额约 8,080,430.19 元。

(2) 本公司涉及因拖欠施工方工程款引发的案件共计 7 起，累计涉及金额约 3,195,872.00 元。

(3) 本公司涉及因拖欠供货商货款引发的案件共计 4 起，累计涉及金额约 6,745,155.34 元。

(4) 本公司之子公司广博房地产有限公司涉及业主诉讼的案件 182 起，累计涉及金额约 9,250,267.24 元。

16. 截止 2007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短期借款 464,422,862.63 元，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2,530,000.00 元未能按期偿还，涉及诉讼本息金额为 490,795,799.61 元。

十二、承诺事项

截至 2007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无重大财务承诺事项。

十三、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有关指标计算表

报告期利润	2007年1-6月				2006年1-6月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营业利润	--	--	(0.127)	(0.127)	(19.22)	(19.22)	(0.107)	(0.107)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	--	(0.109)	(0.109)	(10.73)	(10.73)	(0.060)	(0.06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	--	(0.109)	(0.109)	(16.85)	(16.85)	(0.094)	(0.094)

其中非经常性损益明细：

(1) 营业外收支差额 (46,017.48)

(2) 扣除所得税的影响出 (6,902.62)

合计 (39,114.8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 (20,084,905.86)元

2.合并财务报表账项异常变动原因说明

账项	本年度发生额（或 本年末余额）	上年度发生额（或 上年末余额）	变动幅度 （%）	变动原因
应收账款	3,003,205.80	27,240,393.85	(88.98)	本公司开发的广博星海华庭本期收回销售款
归属于母公司 所有者权益合 计	(53,102,474.88)	(32,978,454.16)	61.02	本期亏损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1,351,628.56)	2,446,207.08	(155.25)	本期应收款项减少所致
投资收益	677,237.87	4,900,000.00	(86.18)	本期未有处置股票投资
净利润	(24,574,674.10)	(13,997,788.76)	(75.56)	本期未有新的地产项目销售及日常经营亏损所致

十四、新旧会计准则过渡比较财务信息

1. 执行新会计准则后，比较利润表（2006年1-6月）的调整过程

项 目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	71,706,743.25	73,075,469.83
营业成本	13,779,421.80	15,552,154.18
营业税金及附加	3,732,276.14	4,425,223.19
其他业务利润	1,297,552.80	--
销售费用	33,990,379.01	33,990,379.01
管理费用	25,003,838.66	20,163,125.93
投资收益	870,531.04	4,900,000.00
资产减值损失	--	2,446,207.08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143,742.04
所得税	570,962.76	(1,379,626.16)
未确认投资损失	643,491.41	--
净利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5,346,725.10)	(8,579,433.77)

除“投资收益”(商誉价值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调整)、“所得税”(递延所得税资产)及“未确认投资损失”的调整对上期损益有影响外,其余项目的调整均为新旧准则报表项目的重分类列示。

2. 2006 年 1-6 月模拟执行新会计准则的净利润与 2006 年中期报告披露的净利润的差异调节表

项 目	金 额
2006 年中期报告披露的净利润(原会计准则)	(15,346,725.10)
追溯调整项目合计影响数	6,767,291.33
其中:投资收益	4,029,468.9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43,742.04
所得税	1,950,588.92
未确认投资损失	643,491.41
2006 年中期报告的净利润(新会计准则)	(8,579,433.77)
假定全面执行新会计准则的备考信息	
其他项目合计影响数	--
2006 年中期报告模拟净利润	(8,579,433.77)

公司法定代表人：_____ 主管会计工作的
公司负责人：_____ 会计机构负责人：_____

日 期：_____ 日 期：_____ 日 期：_____